

2022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	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8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计划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 15 亿元，弹性配售额为 5 亿元
发行期限：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7 年末，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信用评级机构：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债项评级：	AAA/AAA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联席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
SINOLINK SECURITIES



国开证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SECURITIES

2022年10月10日

声明及提示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对本期债券发行注册的文件,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一、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债券发行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并已签字确认。

三、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部门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四、主承销商勤勉尽职声明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惯例,已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

五、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声明

本期债券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经审阅并同意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信用承诺声明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审计机构、发行律师、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本期债券发行出具了信用承诺书,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七、投资提示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注册，注册不代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投资者在评价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各种风险。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接受《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八、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发行人基本财务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一年末的净资产为 1,254.30 亿元；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80 亿元（2019-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

二、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主体评级为 AAA，债项评级为 AAA，评级报告关注的主要风险包括：公司全部债务增长较快且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考虑到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预计未来有息债务将进一步增长；公司资产中非流动资产及变现能力较弱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大，资产流动性较弱；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对波动较大的往来款及主营业务回款存在依赖，投资性现金流持续净流出，资金来源对筹资活动依赖较大。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启动本期债券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的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本期债券为七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国家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对投资人到期收回本息构成风险。

四、本期债券无担保。

五、有息债务规模较大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0,639,164.42 万元、13,784,061.41 万元、15,554,421.87 万元及 15,896,677.53 万元。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13,392,242.85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47.66%。近年来由于发行人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前期资金投入量较大，公司负债规模迅速扩大，资产负债率水平略有提高。随着公

司整体业务的持续发展，发行人对外融资形成的有息债务也将随之增加，存在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六、现金流波动较大风险

发行人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070.34 万元、23,230.29 万元、6,754.70 及 -17,306.61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9,106.77 万元、-1,844,522.79 万元、-668,098.48 万元及 -213,905.36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25,389.62 万元、2,002,305.69 万元、236,532.24 万元及 13,351.57 万元。2019-2021 年，发行人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呈波动增长态势，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正，但是 2022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对债务保障程度较低；同时，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报告期内持续呈净流出状态，公司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七、存货跌价风险

存货是发行人最主要的资产之一，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和土地资产。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37,433.17 万元、4,795,106.59 万元、5,570,513.87 万元及 5,740,388.07 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58%、17.93%、19.83%及 20.16%。存货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发行人可能产生存货跌价风险的因素有：土地价格下滑或者出让困难，其他存货变现困难等。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的周期性波动和政府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未来我国房地产市场可能会走入下降通道，并使得发行人存货资产中的储备土地存在贬值风险。

八、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除子公司富饶担保因担保业务产生的担保之外的对外担保为 1,129,827.32 万元，占公司同期净资产的 9.01%。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较大，被担保单位若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债务，发行人产生代偿或损失，将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子公司富饶担保因担保业务产生的担保余额为 440,953.88 万元，占公司同期净资产的 3.52%。截至 2021 年末，富饶担保共有 11 笔逾期但尚未代偿的担保贷款，合计金额为 7,344.12 万元，富饶担保正在采取积极有效的化解手段，由于富饶担保担保贷款要求借款人提供风险缓释措施，预计上述代偿业务和逾期业务不会对其经营产生实质性风险，对

发行人财务情况的影响较小。除上述贷款外，富饶担保业务合同履行良好，没有出现其他的逾期业务。一旦被担保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偿还公司担保的债务，公司将面临代为偿付的风险，可能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九、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权代理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债权代理人按《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十、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十一、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主管部门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十二、本期债券满足质押式回购条件。

目录

声明及提示.....	1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1
第二节 募集资金用途.....	17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第四节 发行人财务情况.....	66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7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6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上投集团	指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 2020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2022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2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	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指簿记管理人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2022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如有）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2020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债权代理协议	指发行人与债权代理人签订的《2020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发行人制定的《2020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发行人与债权人、监管银行签订的《2020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承销团余额包销	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与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对应的款项
审计机构、中兴华	指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东方金诚	指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江西盛义	指江西盛义律师事务所
监管银行、账户及资金监管人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债券持有人	指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托管机构、登记机构、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饶城投	指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国资	指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水业集团	指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集团	指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饶金控	指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上饶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上投实业	指上饶市上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饶交投	指上饶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上饶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旅轨道	指上饶市市域旅游轨道投资有限公司
绿投集团	指上饶市绿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高新	指上饶市之道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上投教育	指上饶市上投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饶农投	指上饶市农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金源租赁	指金源华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科云富	指上饶市中科云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指上饶市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自来水公司	指上饶市自来水公司
龙潭湖宾馆	指上饶龙潭湖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富饶担保	指上饶市富饶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三清山旅游	指三清山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上武高速公司	指上饶市上武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绿投集团	指上饶市绿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投公司	指上饶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心区基建公司	指上饶市中心区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代建项目	指根据我国合同法、建筑法及地方相关法规，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建设管理，包括前期筹建、设计、勘察、招投标、施工全过程，由项目业主委托代建单位进行代建工作。在项目建设中，作为代业主的身份参与项目建设，并收取相应代建管理费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9-2021 年度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
最近三年末、近三年末	指 2019-2021 年末
报告期末、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 2019-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日	指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本次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290号”文件同意公开发行。

2020年5月25日，发行人董事会作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2020年6月16日，发行人股东会作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 发行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2022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2上投集团债02”）。

(三) 发行总额：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20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15亿元，弹性配售额为5亿元。

(四) 弹性配售选择权：根据《企业债券簿记建档发行业务指引》，经本期债券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在本期债券设置弹性配售选择权，强制触发倍数为5倍，当期计划发行规模为20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15亿元，弹性配售额为5亿元。发行人经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在发行条款充分披露、簿记建档发行参与人充分识别相关风险的前提下，于企业债发行定价过程中自主选择设置弹性配售选择权。

当发行时间截止后，如达到强制触发倍数的，应按照当期计划发行规模20亿元全额进行配售。

当发行时间截止后，如未达到强制触发倍数的，应按照如下规则进行配售：

1、申购总量未达到基础发行额的，按照承销协议约定的包销或代销条款履行责任，应按照基础发行额15亿元进行配售。

2、申购总量已达到基础发行额，且未达到当期计划发行规模的，不得使用弹性配售选择权，应按照基础发行额15亿元进行配售。

3、申购总量已达到当期计划发行规模，且未达到强制触发倍数的，发行人可根据授权文件并与簿记管理人协商后，确定是否启动弹性配售。如启动弹性配

售，应按照当期计划发行规模 20 亿元全额进行配售；如不启动弹性配售，应按照基础发行额 15 亿元进行配售。

（五）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六）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七）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年末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 20%。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八）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平价发行。

（九）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十）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十一）发行范围及对象：（1）主承销商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2）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二）登记托管：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十三）发行期限：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限为 2 个工作日，自 2022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

(十四) **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十五) **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十六) **起息日**：本期债券自缴款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0 月 13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七) **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12 日止。

(十八) **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0 月 1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九) **兑付日**：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10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十) **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一) **承销团成员**：牵头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二) **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三)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四) **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二十五) **流动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六)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十七)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偿付顺序等同于发行人一般债务。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 本期债券发行网点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1、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下表。

2、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

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为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下表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本期债券发行网点表

序号	主承销商	网点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88号鸿安国际大厦	李文鹤	010-86451257/18701297181
序号	联席主承销商	网点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大厦13层	瞿凡博	021-68826899
2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6层	闫立	010-88300622
序号	分承销商	网点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中介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29号泰康保险大厦36F	余婧薇	18717827803

(二)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一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三) 认购与托管

1、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簿记建档发行文件由发行人在簿记建档日前一工作日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

2、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

认购方法如下: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

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商发行网点索取。认购方法如下：

凡参与认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欲参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在发行期间与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联系，机构投资者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4、参与本期债券发行、登记和托管的各方，均须遵循《企业债券簿记建档发行业务指引》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5、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有关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投资者同意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即被视为接受上述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四）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and 监管银行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

排。

（六）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1、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2、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3、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4、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作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应接受该决议。

第二节 募集资金用途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2020年5月25日，发行人董事会作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2020年6月16日，发行人股东会作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290号”文件注册，本次债券注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及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15亿元，弹性配售额为5亿元，所筹资金部分拟用于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部分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如未使用弹性配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主体	企业持股比例	项目总投资额 (亿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亿元)	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募集资金占本期债券发行金额比例
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上饶市赣饶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67%	20.75	7.50	36.14%	5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	-	7.50	-	50.00%
合计	-	-	-	15.00	-	100.00%

如使用弹性配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主体	企业持股比例	项目总投资额 (亿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亿元)	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募集资金占本期债券发行金额比例
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上饶市赣饶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67%	20.75	10.00	48.19%	5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	-	10.00	-	50.00%
合计	-	-	-	20.00	-	100.00%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所属正面清单范围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及用于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占比符合企业债券管理的相关要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项目建设背景

1、汽车保有量增加，停车矛盾突出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中国城镇化和机动化进程加快，全国汽车保有量持续上涨，现阶段各大城市陆续都出现了“停车难”的问题。停车问题是城市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静态交通（车辆停放状态）问题，静态交通是相对于动态交通（车辆行驶状态）而存在的一种交通形态，二者相互联系，互相影响，停车设施是城市静态交通的主要内容，随着城市的不断发展，各种车辆的不断增加，对停车设施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如果两者之间失去平衡，城市里就会出现停车难的一系列问题。

上饶市城区由于建设时间久远，地段楼盘开发较早，各项基础设施无法满足现在的社会需求。同时由于规划等问题，老城区内许多楼盘、园区没有建设停车场，导致停车问题成为城区内经济发展的一大制约因素，进而引发的交通拥堵、挤占公共资源等并发性社会问题凸显，严重影响了上饶市社会、经济及人民生活。另外，自“十三五”以来，上饶市开始了多个楼盘、园区及其他基建工程的建设，然而许多都没有建设地下停车场，地上停车场又不能满足实际需求。再者，建设地面停车场将占用大量的土地资源，在土地日益拮据的中心城区，建设地面停车场不符合社会发展的实际要求。

2、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

(1) 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10月3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修订版是引导投资方向，政府管理投资项目，制定和实施财税、信贷、土地、进出口等政策的重要依据，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目录组成。不属于以上三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其中，鼓励类主要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需要采取政策措施予以鼓励和支持的关键技术、装备及产品。《目录》鼓励类中“二十二、城镇基础设施”包括“14、既有停车设施改造；停车楼、地下停车场、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的停车设施建设；停车场配建电动车充电设施”。

本项目为停车场项目建设，属于国家鼓励类的发展行业。

(2) 符合《“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

2017年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以下简

称《规划》），《规划》强调着力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加强运输服务一体衔接、提高运营管理智能水平、推行绿色安全发展模式，加快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中“三、强化战略支撑”中第（四）项“发展引领新型城镇化的城际城市交通”提出推进城市慢行交通设施和公共停车场建设；“专题12交通运输新领域建设重点工程”中第（五）项“城市交通空间开发利用工程”提出鼓励建设停车楼、地下停车场、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停车设施，并按照一定比例配建充电设施。

本项目拟建设12座停车场，有利于完善当地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符合《规划》的相关要求。

（3）符合《关于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2015年8月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公安部、中国银监会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强调吸引社会资本、推进停车产业化是解决城市停车难问题的重要途径，也是当前改革创新、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举措。《意见》中，“四、明确建设重点”中提到：鼓励建设停车楼、地下停车场、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的停车设施；“五、鼓励社会参与”中提到：通过各种形式广泛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大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鼓励企事业单位、居民小区及个人利用自有土地、地上地下空间建设停车场，允许对外开放并取得相应收益。

本项目建设符合《意见》的相关要求。

（4）符合《关于进一步完善城市停车场规划建设和用地政策的通知》

2016年9月16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城市停车场规划建设和用地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合理配置停车设施，提高空间利用效率，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充分挖潜利用地上地下空间，推进建设用地的多功能立体开发和复合利用；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加快城市停车场建设，逐步缓解停车难问题。《通知》中“一、强化城市停车设施专项规划调控”中第（三）项“分层规划停车设施”提到：可充分结合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利用地下空间分层规划停车设施，在城市道路、广场、学校操场、公园绿地以及公交场站、垃圾站等公共设施地下布局公共停车场，以促进城市建设用地复合利用；“二、加强停车场建设项目的规划管理”中第（七）项“鼓励增建公共停车场”提到：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前提下，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企业利用自有建设用地增建公共停车场可

不改变现有用地性质及规划用地性质；“三、规范停车设施用地管理”中第（十三）项“鼓励盘活存量用地用于停车场建设”提到：对营利性机构利用存量建设用地从事停车场建设，涉及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租赁）或转让的，在原土地用途符合规划相关标准规范的前提下，可不改变土地用途，允许补缴土地出让金（租金），办理协议出让或租赁手续。

本项目为缓解停车难问题，充分利用现有建筑的地下空间新建停车场12座，有利于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符合《通知》的相关要求。

（5）符合《江西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停车场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推动江西省城市停车场建设，积极推进一批城市开展试点示范工作，江西省发改委2017年4月12日印发《江西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停车场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中“三、加快推进城市停车场建设”提到：各级城市人民政府是推动城市停车场建设的第一责任主体，采取有效措施，有序推进停车设施建设，并及时总结成功经验。

本项目建设符合《通知》的相关要求。

（二）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必要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本项目建设是城市发展的需要

随着上饶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张，城市服务功能和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也要同步推进，以杜绝配套设施不完善而给城市发展带来的制约问题，保证城市持续健康的发展。本项目通过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不仅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功能，而且有利于推动上饶市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

2、本项目建设是解决城市停车难问题的需要

近年来，随着上饶市经济的快速增长，汽车进家庭的步伐加快，城市机动车发展迅猛。相比之下，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明显滞后，使停车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停车难的问题日益凸显。尤其在老城区，由于很多公用建筑配建泊位严重不足，停车位更是一位难求。停车难，已经成为上饶市中心城区交通发展、汽车消费的瓶颈之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的缓解上饶市城区机动车数量的逐年增加和停车位严重不足的供需矛盾。同时，地下停车场结合考虑到战时防空的需要，可作为人防工程使用，一方面可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另一方面又兼顾了平时经济建设、城市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充分解决交通问题。

3、本项目建设是提高城市服务质量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改善上饶市城区交通和停车的环境，缓解区域内的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尤其是城市商业服务区一位难求的现象，从而大大提高了上饶市经济发展环境的档次，改善了停车难和交通拥堵的面貌，以缓解当地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升城市的服务功能和服务质量，对于提高上饶市的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影响深远。

4、本项目建设是解决城市发展与土地紧缺矛盾的有效途径的需要

现代社会城市已经变得十分拥挤，土地不断被占用，空气污染在加剧，生态环境遭到破坏，以及战争与自然灾害等，这一切都构成了对人类自身生存的威胁。城市地面空间及上空被高层建筑和道路挤占，给自然环境带来很大的威胁，开发地下空间将是城市可持续发展，解决城市土地紧缺的有效途径。

城市地下空间资源的开发利用，将有效地节约土地资源，提高土地集约利用率，减少环境污染，提高城市化水平。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建设停车场设施不仅可缓解土地资源紧张的局面，符合集约利用土地的政策，而且可通过改善城市空间环境的质量来提高生活质量，保证城市空间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上饶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对解决上饶市城区停车难问题，提升城市服务质量，促进上饶市经济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三）项目批复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已获得有权部门的批准，具体批复情况如下表所示：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2208-361102-04-01-801375	上饶市信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8月23日
上饶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的规划意见	饶自然资函[2022]111号	上饶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8月24日
江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	-	中共信州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8月26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236110200000048	-	2022年8月24日
关于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	饶信发改字[2022]246	上饶市信州区发展	2022年8月29日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机关	印发时间
项目节能审查的批复	号	和改革委员会	

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估采用备案制，备案登记表由上饶市赣饶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具。

（四）项目建设概况

1、项目名称

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上饶市赣饶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址

本项目实施范围分布于上饶市城区多个区域，分别为明叔路地块、信江西路地块、解放路地块、龙潭路地块、客运枢纽地块、沿河西路地块、茶圣路地块、五三大道东段地块、康体大道地块、绿苑路地块、站西一路地块、里安山地块等12个区域。

4、项目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上饶市城区建设停车场12处，设计停车位18,966个，其中普通停车位18,266个、新能源停车位700个，配套充电桩700套，总用地面积374,415.21m²（合561.61亩），停车场总建筑面积383,214.00m²，另建设配套商业35,000.00m²。具体建设规模详见下表：

项目停车场建设规模

序号	工程名称	用地面积(亩)	停车场建筑面积(m ²)	普通车位数(个)	新能源车位数(个)	停车位总数(个)	配套充电桩(套)
1	明叔路地块停车场	14.61	9,301.50	436	20	456	20
2	信江西路地块停车场	6.37	3,471.00	162	10	172	10
3	解放路地块停车场	28.16	17,920.50	843	40	883	40
4	龙潭路地块停车场	61.71	39,292.50	1,880	60	1,940	60
5	客运枢纽地块停车场	83.83	52,767.00	2,499	100	2,599	100
6	滨江西路地块停车场	34.62	28,353.00	1,354	50	1,404	50
7	茶圣路地块停车场	102.02	55,711.50	2,658	100	2,758	100
8	五三大道东段地块停车场	63.17	45,981.00	2,202	80	2,282	80
9	康体大道地块停车场	70.93	51,636.00	2,461	100	2,561	100
10	绿苑路地块停车场	45.79	37,498.50	1,802	60	1,862	60
11	站西一路地块停车场	36.22	29,659.50	1,423	50	1,473	50

序号	工程名称	用地面积(亩)	停车场建筑面积(m ²)	普通车位数(个)	新能源车位数(个)	停车位总数(个)	配套充电桩(套)
12	里安山地块停车场	14.19	11,622.00	546	30	576	30
合计	-	561.61	383,214.00	18,266	700	18,966	700

本项目配套建设商业面积35,000.00m²，主要位于各停车场中心位置，主要功能为地下超市、地下洗车场等。本项目总建筑面积418,214.00m²，配套商业建筑面积35,000.00m²，建筑面积占比为8.37%；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项目投资估算表数据显示，项目工程费用（不含工程其他费和预备费）总额为164,888.14万元，配套商业的工程费用为15,429.46万元，投资额占比为9.36%。项目商业配套部分投资额及建筑面积占比均未超过10%。

本项目建设内容均为地下停车场。本项目于2022年8月24日获得上饶市自然资源局签发的《上饶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的规划意见》（饶自然资函[2022]111号），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属于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同意该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募投项目12处停车场涉及土地权证均尚未办理完毕，目前正在办理中。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相关用地手续。

5、项目总投资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总投资包括建安工程费用、设备费、工程其他费、预备费和建设期利息。根据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207,500.8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158,806.00万元，设备费6,082.14万元，工程其他费14,279.31万元，预备费14,333.40万元，建设期利息14,000.00万元。

6、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为207,500.8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7,500.84万元（约占总投资的32.53%）、债务资金140,000.00万元（约占总投资的67.47%，其中包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本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30%，符合国家对投资项目资本金的管理要求。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需求，随时准备进行资金拨付。

7、项目进度安排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24个月，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阶段：前期工作阶段、勘探设计阶段、施工阶段、配套工程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等。

截至目前，募投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和评审等前期工作，正在进行前期测绘、规划设计等工作。截至目前，募投项目尚未投入资金，投资进度为0.00%。项目预计2024年7月竣工验收。未来两年拟投入金额分别约为11.37亿元、9.38亿元。

（五）项目盈利性分析

1、营业收入

根据上饶市祺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收入包括停车位时租收入、停车位销售收入、配套商业销售收入、配套商业租赁收入、广告灯箱租赁收入以及新能源停车位时租收入。项目主要收入如下：

（1）停车位时租收入

本项目停车位时租数量为10,960个，时租取费标准依据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饶中心城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政府定价）收费标准的通知》（饶发改价管字〔2021〕48号），即：4元/小时，日均使用时间为8小时，运营期第一年使用率为60%、第二年为70%、第三年为80%、第四年为85%、第五年为90%并保持稳定。债券存续期停车位时租收入分别为7,680.77万元、8,960.90万元、10,241.02万元、10,881.09万元、11,521.15万元。

（2）停车位销售收入

本项目停车位销售数量为7,306个，销售价格按15万元/个计，出售比例为第一年30%、第二年30%、第三年20%、第四年10%、第五年10%。债券存续期停车位销售收入分别为32,877.00万元、32,877.00万元、21,918.00万元、10,959.00万元、10,959.00万元。

（3）配套商业销售收入

本项目配套商业销售数量为28,000.00m²，销售价格按20,000元/m²计，出售比例为第一年30%、第二年30%、第三年20%、第四年10%、第五年10%。债券存续期配套商业销售收入分别为16,800.00万元、16,800.00万元、11,200.00万元、5,600.00万元、5,600.00万元。

（4）配套商业租赁收入

本项目配套商业租赁数量为7,000.00m²，租赁价格按100元/m²/月计，租赁负荷率为第一年60%、第二年70%、第三年80%、第四年90%、第五年100%。债券存续期配套商业租赁收入分别为504.00万元、588.00万元、672.00万元、756.00万元、840.00万

元。

(5) 广告灯箱租赁收入

本项目广告灯箱租赁数量为2,500套，租赁价格按600元/套/月计，租赁负荷率为第一年60%、第二年70%、第三年80%、第四年90%、第五年100%。债券存续期广告灯箱租赁收入分别为1,080.00万元、1,260.00万元、1,440.00万元、1,620.00万元、1,800.00万元。

(6) 新能源停车位时租收入

本项目新能源停车位时租数量为700个，时租取费标准依据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饶中心城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政府定价）收费标准的通知》（饶发改价管字〔2021〕48号），即：4元/小时，充电费为0.7元/小时，日均使用时间为8小时，运营期第一年使用率为60%、第二年为70%、第三年为80%、第四年为85%、第五年为90%并保持稳定。债券存续期新能源停车位时租收入分别为576.41万元、672.48万元、768.54万元、816.58万元、864.61万元。

2、税金及附加

根据现行的税法，本项目收入增值税税率按9%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按7%，教育费附加费率按3%计算。

3、运营成本及费用

本项目运营成本及费用包括燃料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运营费用等。

(1) 燃料及动力费：包括水电费等，年均燃料及动力费为1,512.79万元。

(2) 工资及福利费：本项目人员包括看管人员、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年均工资及福利费为738.72万元。

(3) 运营费用：运营费用按当年营业收入的1%估算，债券存续期运营费用分别为595.18万元、611.58万元、462.40万元、306.33万元、315.85万元。

项目营业收入、税金及附加、运营成本及费用估算如下表：

营业收入、税金及附加、运营成本及费用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一	营业收入			59,518.18	61,158.37	46,239.57	30,632.67	31,584.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379,391.19
1.1	车位销售收入			32,877.00	32,877.00	21,918.00	10,959.00	10,959.00											109,590.00
	单价（万元/个）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数量（个）			7,306.00	7,306.00	7,306.00	7,306.00	7,306.00											
	出售比例			30.00%	30.00%	20.00%	10.00%	10.00%											
1.2	停车位时租收入			7,680.77	8,960.90	10,241.02	10,881.09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1,521.15	164,496.45
	单价（元/个/小时）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数量（个）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10,960.00	
	时间（小时）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车位使用率			60.00%	70.00%	80.00%	85.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1.3	配套商业销售收入			16,800.00	16,800.00	11,200.00	5,600.00	5,600.00											56,000.00
	单价（元/m ²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数量（m ²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出售比例			30.00%	30.00%	20.00%	10.00%	10.00%											
1.4	配套商业租赁收入			504.00	588.00	672.00	756.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840.00	11,760.00
	租赁单价（元/m ² /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量（m ² ）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租赁负荷			60.00%	70.00%	80.00%	9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	广告灯箱租赁收入			1,080.00	1,260.00	1,440.00	1,62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25,200.00
	租赁单价(元/套/月)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数量(套)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租赁负荷			60.00%	70.00%	80.00%	9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6	新能源停车位收入			576.41	672.48	768.54	816.58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864.61	12,344.74
	单价(元/个/小时)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4.70	
	数量(个)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时间(小时)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2,920.00	
	车位使用率			60.00%	70.00%	80.00%	85.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二	税金及附加			5,892.30	6,054.68	4,577.72	3,032.63	3,126.89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37,559.73
2.1	增值税			5,356.64	5,504.25	4,161.56	2,756.94	2,842.63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1,352.32	
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4.96	385.30	291.31	192.99	198.98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94.66	
2.3	教育费附加			160.70	165.13	124.85	82.71	85.28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40.57	
三	运营成本及费用			2,846.69	2,863.09	2,713.91	2,557.84	2,567.36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37,566.56
3.1	燃料及动力费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1,512.79	
3.2	工资及福利费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738.72	
3.3	运营费用			595.18	611.58	462.40	306.33	315.85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150.26	

4、项目收益覆盖情况

(1) 根据上饶市祺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上饶市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计算期17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5年。债券存续期为7年，运营期前5年为债券存续期。本项目运营期可实现营业收入合计379,391.19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7.19%（所得税后），大于基准内部收益率（6%），财务净现值大于零，投资回收期为14.52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2年）。本项目从财务上看是可行的。

(2) 本项目总投资为207,500.84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229,133.55万元，扣除运营成本及费用13,548.89万元、税金及附加22,684.22万元，项目净收益192,900.44万元，债券存续期净收益覆盖项目本息倍数为1.54；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379,391.19万元，扣除运营成本及费用37,566.56万元、税金及附加37,559.73万元，项目净收益304,264.90万元，运营期内项目净收益覆盖总投资倍数为1.47。项目运营期内项目净收益可以覆盖项目总投资。

债券存续期项目净收益估算表如下所示：

债券存续期项目净收益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债券存续期						
			1	2	3	4	5	6	7
1	营业收入	229,133.55			59,518.18	61,158.37	46,239.57	30,632.67	31,584.76
2	补贴收入								
3	运营成本及费用	13,548.89			2,846.69	2,863.09	2,713.91	2,557.84	2,567.36
4	税金及附加	22,684.22			5,892.30	6,054.68	4,577.72	3,032.63	3,126.89
5	项目净收益	192,900.44			50,779.18	52,240.60	38,947.95	25,042.20	25,890.51
6	当年还本付息	125,000.00	5,000.00	5,000.00	25,000.00	24,000.00	23,000.00	22,000.00	21,000.00
	还本	100,000.00	0.00	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付息	2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4,000.00	3,000.00	2,000.00	1,000.00
7	项目总投资	207,500.84							
8	债券存续期净收益覆盖项目本息倍数	1.54							

项目运营期项目净收益估算表如下所示：

项目运营期项目净收益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项目运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	营业收入	379,391.19			59,518.18	61,158.37	46,239.57	30,632.67	31,584.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15,025.76
2	补贴收入																		
3	运营成本及费用	37,566.56			2,846.69	2,863.09	2,713.91	2,557.84	2,567.36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2,401.77
4	税金及附加	37,559.73			5,892.30	6,054.68	4,577.72	3,032.63	3,126.89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1,487.55
5	项目净收益	304,264.90			50,779.18	52,240.60	38,947.95	25,042.20	25,890.51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11,136.45
6	当年还本付息	125,000.00	5,000.00	5,000.00	25,000.00	24,000.00	23,000.00	22,000.00	21,000.00										
	还本	100,000.00	0.00	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付息	2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4,000.00	3,000.00	2,000.00	1,000.00										
7	项目总投资	207,500.84																	
8	运营期内项目净收益覆盖总投资倍数	1.47																	

5、测算依据

本项目停车位收费价格主要参考政府相关定价标准；其他业态收入主要参考当地平均水平，并结合项目建设地点区位条件情况等综合确定。项目主要收入测算依据如下：

(1) 停车位收费价格依据

本项目停车位收费价格依据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饶中心城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政府定价）收费标准的通知》（饶发改价管字〔2021〕48号）确定，定价区间为4元/小时，停车20分钟（含）以内免费，停车20分钟以上开始收费。

(2) 停车位销售价格依据

经调查，金龙岗路地下停车位售价为15万元/个；亿升滨江1号楼地下停车位售价为13万元/个；玉山城区汇丰商业中心地下停车位售价为15万元/个。结合项目停车场建设地点的区位条件及周边环境，以及项目定价标准参考情况，本项目停车位销售价格拟定为15万元/个。

(3) 配套商业销售价格依据

本项目配套商业销售价格标准主要参考如下：

序号	位置	销售价格（万元/m ² ）	信息来源
1	信州-信州城区	2.10	58 同城
	 <p>市政府 公园道一号商业街 签一手合同 省税 带租出售 信州-信州城区 公园道一号 经营中 商业街店铺 1层 从 钟慧 兴和地产 临街 可餐饮 可明火 40m² 建筑面积 83.9万 单价 2.1万/m²</p>		
2	上饶县-上饶城区	2.31	58 同城
	 <p>市政府附近，时光park上饶热闹的小吃街店面，包租出售 上饶县-上饶城区 时光park店面 经营中 临街门面 1层 从 夏士华 临街 可餐饮 上水 下水 52m² 建筑面积 120万 单价 2.31万/m²</p>		
3	信州-信州城区	2.88	58 同城
	 <p>急售 友邦壹号公馆 沿街现铺 租金稳定 万达华府 信州-信州城区 友邦壹号公馆 经营中 商业街店铺 从 张淑分 临街 可餐饮 上水 下水 64.29m² 建筑面积 185万 单价 2.88万/m²</p>		
4	上饶县-上饶城区	2.20	58 同城
	 <p>上饶城区沿街转角旺铺 即买即收租 上饶县-上饶城区 上饶城区沿街转角旺铺 经营中 商业街店铺 1层 从 琢咏 上饶恒基房产 临街 上水 下水 380V 121.68m² 建筑面积 268.3万 单价 2.2万/m²</p>		

根据上饶市信州区各商铺销售情况统计，商铺销售单价区间为2.10-2.88万元/m²，本项目配套商业销售定价结合了上饶市信州区商铺销售情况，配套商业销售价格按20,000.00元/m²销售单价保守计算。

(4) 配套商业租赁价格依据

本项目配套商业租赁价格标准主要参考如下：

序号	位置	出租价格（元/m ² /天）	信息来源
1	信州-江南商贸城	3.33	58 同城
			
2	上饶县-上饶城区	3.72	58 同城
			
3	信州-信州城区	3.89	58 同城
			
4	信州-信州城区	3.08	58 同城
			

根据上饶市信州区各商铺租赁情况统计，商铺租赁单价区间为3.08-3.89元/m²/天，本项目配套商业租赁定价结合了上饶市信州区商铺出租情况，配套商业租赁价格按100.00元/m²/月保守计算。

(5) 广告灯箱租赁价格依据

本项目广告灯箱租赁价格标准主要参考如下：

序号	位置	出租价格（元/月）	信息来源
1	江西-上饶	400	广告买卖网
			
2	江西-南昌	2000	广告买卖网

江西省·南昌市 南昌写字楼停车场道闸广告电话		编号: 赣-081652	
	<p>简介: 南昌写字楼停车场通用广告电话高受众: 通用广告放弃了同质化的竞争, 更放弃了80%的普通受众人群, 把目标锁定在城市中20%的尖端消费人群——有车有房群体, 但这部</p> <p>刊例: ¥2000元/月</p> <p>规格: 长0米 × 高0米 × 0面 = 共0平方米</p> <p>所有权: 自有媒体</p>	<p>类型: 写字楼 滕山路高圈 停车场 道闸</p> <p>起投日: 2017年07月13日</p>	
3	福建-福州	650	广告买卖网
	<p>福州户外道闸广告招商</p> <p>福建省·福州市 商业区 博美诗邦商圈 停车场 道闸 ¥650元/月 长0米 × 高0米 × 0面 = 共0平方米</p> <p>福州龙韵广告有限公司 [已验证] 代理方式: 自有媒体</p>		编号: 闽-012815
4	安徽-合肥	900	广告买卖网
安徽省·合肥市 合肥港澳广场停车场灯箱广告		编号: 皖-071754	
	<p>简介: 安徽省合肥市港澳广场停车场灯箱广告封闭空间无干扰, 明暗对比, 强制到达, 媒体位置醒目, 覆盖面积广, 接触人流量大, 宣传效果最佳, id: hw0501295</p> <p>刊例: ¥900元/月</p> <p>规格: 长4米 × 高1.6米 × 1面 = 共6.4平方米</p>	<p>类型: 商场 港澳广场 停车场 灯箱</p>	
5	安徽-合肥	800	广告买卖网
	<p>合肥道闸广告发布</p> <p>安徽省·合肥市 商业区 停车场 通用 ¥800元/月 长0.3米 × 高2.4米 × 2面 = 共1.44平方米</p> <p>合肥通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未验证] 代理方式: 自有媒体</p>		编号: 皖-01403

由于当地停车场广告灯箱出租价格公示信息较少, 另参考江西省周边省市停车场广告位价格, 价位在400~2000元/月不等。综合考虑广告牌大小、所在区域、车流量等因素以及广告牌选位是否突出, 是否可进行双向展示及可视距离, 本项目停车场广告灯箱租赁价格按600.00元/月保守计算。

四、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制定专门的制度规范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 以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 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 在账户及资金监管人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二) 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 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 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 由使用部门或单位提交使用募集资金报告。同时, 禁止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已经指定专门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进行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公司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程序

在偿债保障措施完善、不影响债券信用级别、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前提下，如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其他符合国家鼓励方向的项目建设，发行人应依法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根据《证券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充分发挥企业债券融资功能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5〕1327号）等规定，发行人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变更事项进行表决，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法定多数通过后，按照程序规定实施变更。同时，发行人应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说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相关情况。

六、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宏观调控政策的项目，不用于金融板块业务投资，不借予他人，不用于除保障性安居工程以外的房地产投资和过剩产能投资，不用于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风险性投资，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发行人承诺依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并按照相关要求报告和披露债券资金使用情况；承诺债券存续期内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变更手续；承诺将于债券发行前设置资金监管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凤凰中大道 667 号广信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磊

注册资本：1,045,9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045,9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29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00343338310R

邮编：334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孙德洲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位：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0793-8089907

传真：0793-8089897

所属行业：综合

经营范围：通过多种途径盘活存量资金，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接受市政府委托，对市本级及下辖县（区）企业进行资金投放；直接或通过子公司对城建、公路、交通、旅游、金融、汽车、新能源、农业产业化、中小企业，以及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实施投资；通过参股、控股子公司，按照市场方式和商业原则对子公司运作实施管理，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是由上饶市人民政府出资，受市政府直接领导，为上饶市最重要、最大的国有企业集团，公司结合上饶市长期发展规划，以市场化的运作，通过对上饶市优势资产进行整合，主要从事上饶市国有资产、城建、旅游、水业、金融、交通、航空等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为 2,809.74 亿元，负债总额为 1,555.4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5.36%，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254.30 亿

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86 亿元，净利润 10.15 亿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为 2,847.25 亿元，负债总额为 1,589.6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5.83%，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257.58 亿元；2022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7 亿元，净利润 3.52 亿元。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系根据 2015 年 6 月 27 日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饶府厅抄字[2015]86 号）设立，由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出资人，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依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8,000.0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根据 2015 年 8 月 31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三清山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暂划拨给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饶国资字[2015]55 号），同意将三清山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暂划给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 2015 年 9 月 1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 100%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饶国资字[2015]第 56 号），同意将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设立的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企业的 100% 股权划拨给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2015 年 9 月 30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上饶市自来水公司 100% 股权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饶国资字[2015]62 号），同意将上饶市自来水公司 100% 股权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述涉及到的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设立的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家企业的 100% 股权，以及三清山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饶市自来水公司 100% 股权的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9 月办理完毕。

根据 2015 年 12 月 7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饶国资字[2015]83 号），同意发行人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对象为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增资额为

165,000.00 万元人民币，以货币形式出资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到位，其中 23,9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41,1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扩股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原 138,00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为 161,900.00 万元，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由 100%调整为 85.24%，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4.76%。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12 月办理完毕。

根据上饶市人民政府饶府字[2016]32 号文件，任命潘述国同志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总经理）兼法人代表、上饶市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法人代表。根据中国共产党上饶市委员会饶委[2016]252 号文件，任命潘述国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述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8 月办理完毕。

根据 2017 年 9 月 25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投集团收购市交投公司股权的批复》（饶国资字[2017]83 号），同意上投集团收购上饶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由上饶市公路管理局及上饶市公路资产管理局占有的 92% 股权。上述收购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 2017 年 8 月 9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饶国资字[2017]72 号），同意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金 2.60 亿元人民币，增资后上投集团实缴注册资本金 18.79 亿元人民币，其中上饶市国资委出资 16.40 亿元，占有 87.28% 股权，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39 亿元人民币，占有 12.72% 股权。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8 月办理完毕。

根据 2018 年 5 月 18 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投集团收购上饶市试验林场持有的市绿投集团 51% 股权的批复》（饶国资字[2018]39 号），同意上投集团收购上饶市试验林场持有上饶市绿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上述收购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 2018 年 5 月 23 日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我市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饶府厅[2018]17 号），发行人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出资成立上饶市农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上饶市相关

县（市、区）将县级农垦集团公司整合为上饶市农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上述资产整合行为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 201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0 亿元，增资款全部由股东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以货币形式认缴。此次增资完成后，上投集团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8.79 亿元人民币，其中上饶市国资委出资 36.40 亿元，占有 93.84% 股权，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39 亿元人民币，占有 6.16% 股权。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融资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8 年 6 月办理完毕。

根据 2018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0 亿元，增资款全部由股东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以货币形式认缴。此次增资完成后，上投集团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88.79 亿元人民币，其中上饶市国资委出资 86.40 亿元，占有 97.31% 股权，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39 亿元人民币，占有 2.69% 股权。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融资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8 年 8 月办理完毕。

根据 2019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0 亿元，增资款全部由股东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以货币形式认缴。此次增资完成后，上投集团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98.79 亿元人民币，其中上饶市国资委出资 96.40 亿元，占有 97.58% 股权，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39 亿元人民币，占有 2.42% 股权。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融资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3 月初办理完毕。

根据上饶市人民政府饶府字[2019]3 号文件，任命胡军太同志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法人代表），免去潘述国同志的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法人代表）职务。上述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3 月初办理完毕。

2020 年 1 月 7 日，发行人法人代表进行了变更，由胡军太变更为高磊，工商登记已完成更新。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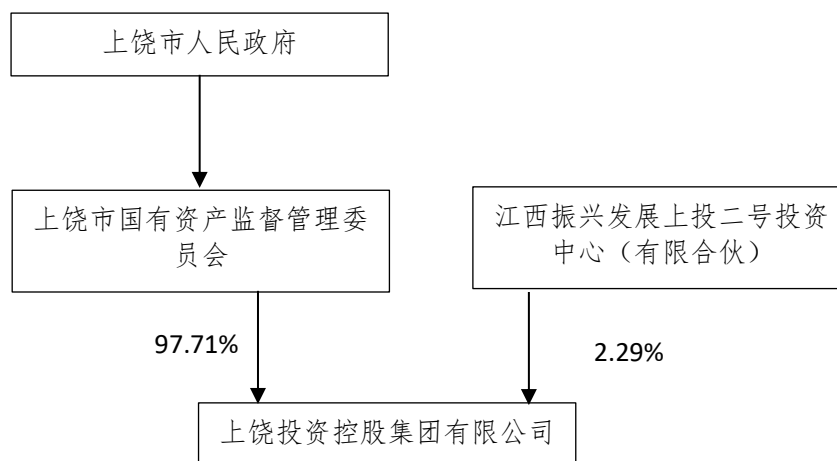
本 5.80 亿元，增资款全部由股东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货币形式认缴，股东认缴的出资额已全部实缴到位。此次增资完成后，上投集团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4.59 亿元人民币，其中上饶市国资委出资 102.20 亿元，占有 97.71% 股权，江西振兴发展上投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39 亿元人民币，占有 2.29% 股权。上述增资扩股行为符合融资人《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公司股权变更及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2 月初办理完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仍为上饶市人民政府，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1,045,900.00 万元。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是经上饶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上饶市人民政府行使出资人的职能，对公司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出资 1,02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7.71%，实际控制人为上饶市人民政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公司治理与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

发行人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包括股东会、董事

会和监事会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如下。

1、股东会

公司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 (1) 参加或推选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 (2)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3) 选举董事或监事；
- (4)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取股利并转让；
- (5) 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
- (6) 优先购买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 (7) 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 (8) 有权查阅股东会议记录和公司财务报告；
- (9) 审议批准以下投融资事项，并经全体股东同意：
 - ①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或净资产60%的项目；
 - ② 总资产负债率超过80%以后的所有融资项目或可能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80%的融资项目；
 - ③ 可能导致净资产低于60亿元的行为。

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申请破产的，应当由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后，报上饶市人民政府批准。

2、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其成员十二名，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会成员由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但是，董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中董事长一名，可以设立副董事长，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出资人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会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2)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3)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 (4)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5)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6)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总裁）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及其报酬事项；
- (8)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9) 制定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10) 出资人授予的其它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成员由出资人委派；但是，监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由出资人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任期每届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检查企业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资产运营等情况；
- (5) 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职权。

4、经营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总裁）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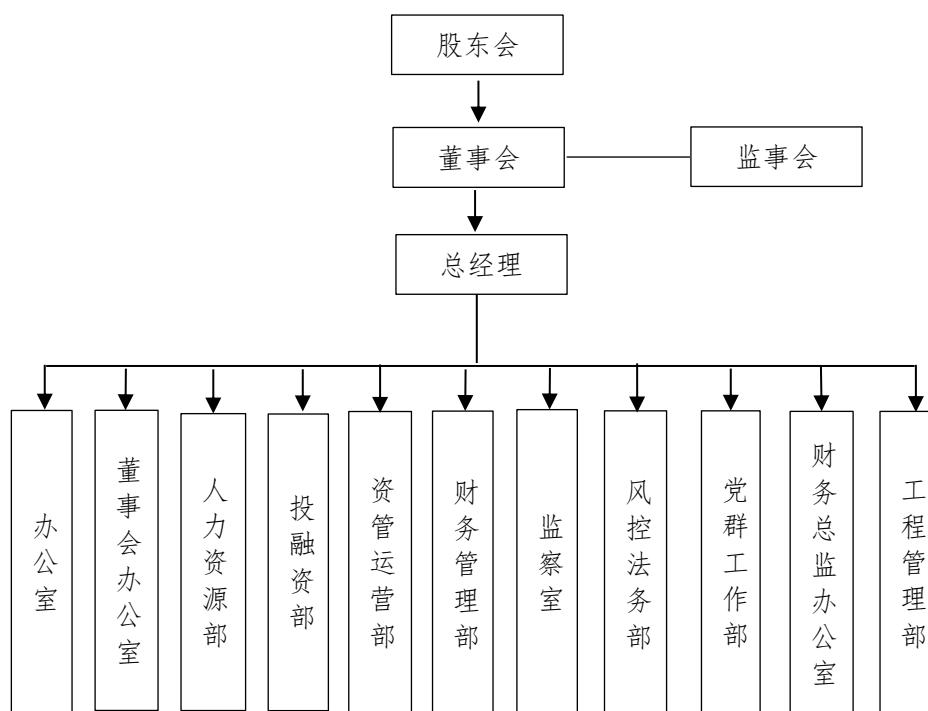
-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7) 决定聘任或者解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8)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经出资人同意，董事会成员可以兼任总经理（总裁）。

（二）组织结构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实行定员、定岗、定责，提高工作效率，按照市政府赋予公司的职能和所承担的任务，公司内部主要设置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投融资部、资管运营部、财务管理部、风控法务部、党群工作部、财务总监办公室、工程管理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各部门职能为：

1、办公室

处理集团日常行政事务，对外沟通联系、接待及内部协调，建立健全集团基本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集团各类会议（活动）的组织、会务、会议记录并起草会议纪要，履行对集团各项制度、工作计划、重要会议决定事项的执行督查、汇总梳理及反馈职责；公文收发、流转、归档及保密工作，撰写综合性文

件、报告以及阶段性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开展重大课题调研,集团档案管理等;后勤保障、物资采购、车辆管理、安全保卫、环境卫生等工作,各类印章及内部资产管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扶贫工作等;对外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信息网络建设和管理;指导监督集团及下属企业建立有效的安全管理措施,将“安全生产”落实到位,参加质量事故、安全事故调查,审查集团及下属企业编制的安全生产方案;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2、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董事会文件和董事长重要讲话的起草;负责董事会及相关会议的筹备、记录;负责董事会决议和指示的督促落实;负责董事会记录、文件、报告、议案等重要资料的管理;负责董事会与外部机构、下属企业的联络;负责董事会领导重要工作的协助落实;完成其他交办的任务。

3、人力资源部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制定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督导实施;制定公司“三定”方案、组织机构调整方案;办理员工招聘、录用、调动、选拔、离职、退休及其他人事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后备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机制;制定公司薪酬策略和薪酬福利制度,建立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收入分配体系;制定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考核;指导下属企业做好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员工培训体系,组织开展分类、分层次培训;做好员工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定期汇总、编制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相关统计报表和统计报告;完成公司领导交给的其他任务。

4、投融资部

负责研究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发展规划,研究制订公司中长期投融资规划和年度投融资计划,建立健全公司投融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开拓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争取优惠融资条件,提高公司资金保障程度,维护与金融机构间的合作关系;负责公司资金统一调度,办理公司对外担保和资产抵押、质押的审核、报批手续;负责各类投融资业务的受理、谈判、评估、方案制订、资料准备、报批报备、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等具体工作;负责组织召开公司投融资决策小组会议研究相关事项;负责指导协助公司有关职能部门及下属企业开展投融资业务,负责公司及下属企业投融资项目的监督管理;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5、资管运营部

贯彻执行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各项政策、法规和制度，制定公司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和检查；负责对公司资产的总量、结构、分步进行登记、统计、评价和动态管理，建立管理台账，保管档案资料；负责经营、保管、维护公司资产，实现保值、增值，做好资产的合理配置，研究资产分类、评价标准，对公司资产运行状况进行监控和评价；负责公司产权转让、对外投资、资产重组、资产租赁或承包等资产经营的研究和策划，对公司不良资产处置提出总体计划，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负责公司资产的租赁、调拨、转让、保费、报损、报失处理及回收利用工作；组织实施公司资产清查、统计、产权登记、年度普查等管理工作；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6、财务管理部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经、会计、税收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工作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汇总编制公司及下属企业财务预算，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日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以及年度决算工作，汇总编制公司及下属企业财务报表，税务筹划，财务档案管理等；负责协调集团财务总监办公室，全面统计全集团各级子公司的财务信息，与投融资部共同管理重要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及时、准确、全面；国有资产登记，办理固定资产购置、出售、内部调拨及财产损益等报批手续，现金、存款、有价证券和票据的管理；调剂集团及下属企业资金余缺，做好资金日常调度工作，强化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组织召开公司财务管理小组会议研究相关事项；指导监督下属企业开展财务工作，开展公司及下属企业财务人员培训等；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7、风控法务部

参与公司商务谈判及重大经营活动，为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法律意见；草拟、修改及审核公司各类合同、协议、通知、声明等法律性文件；参与制订公司重要规章制度；为公司各部门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法律咨询，开展员工法律知识培训；针对公司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分析和论证、提出解决方案，代表公司参与诉讼、仲裁和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等；负责与外聘法律顾问就公司具体经营管理活动中的法律事务进行沟通磋商，评估法律风险，协调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下属企业开展内部审计，识别、分析和评估集团各业务版块、重要投融资活动、各项工程建设及业务流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制定风险管理策

略，提出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对公司的风险管理活动、关键控制活动等进行持续的监督，并根据变化情况和可能存在的缺陷提出改进建议和意见；指导集团下属企业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8、党群工作部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要求，研究提出公司党建工作任务，制订具体实施措施并贯彻执行；负责公司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等；承办上级党委党建工作来文、来电，负责公司党建工作文件、计划、总结等各类文稿的草拟工作，审核、办理以公司党委名义上报下发的党建相关文件；负责开展公司党建工作，检查指导下属企业党建工作（含党风廉政建设），协同做好公司及下属企业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考核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公司党员评先推优工作，综治、维稳和反邪教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共青团、工会和妇女工作；负责协同各部门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9、财务总监办公室

拟订财务总监的管理规章、制度、办法和财务总监人员的工作守则，并监督实施；了解、掌握外派财务总监所在单位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运行状况；参与制定或审查重大生产经营计划，资金使用计划、投融资计划、年度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或弥补亏损方案等；参与制订或审查工程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对资产损失核销、资产评估、资产处置、项目投融资、贷款担保、工资总额预算管理、下属子公司产权变动等重大事项出具审核意见，其中对投融资项目出具风险控制审核意见；查阅任职单位经营管理中的有关文件、合同及其相关资料并有权要求相关人员作出解释，查阅财务会计资料，核查财务收支情况，监督财务运行状况；建立财务总监与其所任职单位财务负责人重大财务事项联签制度，对任职单位的大额资金支付、借出、重大财务支出、超预算支出、重大投融资项目、固定资产处置、资产损失核销、资产抵押、担保、理财、捐赠等重大财务事项，需任职单位财务负责人和财务总监共同签批后方能执行；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外派财务总监的招聘、委派、培训、考核等工作；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10、工程管理部（招标采购办）

负责审核建设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将成果文件报集团审批；负责审核建设项目施工图预算及招标控制价，将招标控制价（财政评审结果）报集团审批；

负责审核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合同。负责建设项目实施阶段日常管理工作，具体包括：（1）负责对建设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质量检查，发现工程重大质量隐患直接向责任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并全程跟踪重大质量隐患的整改工作；（2）负责对建设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检查，发现建设项目安全隐患直接向责任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并全程跟踪安全隐患的整改工作；（3）审核建设单位提交的项目进度计划表，听取建设单位项目进度汇报，审核项目各节点的进度计划调整。负责对拖延项目建设进度的原因进行调查，将调查结果上报集团；（4）负责审核工程变更方案，对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提出意见后向建设单位下达同意变更或不同意变更通知书；（5）参与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重要技术方案、组织计划、技术变更等研讨会；（6）参与建设项目重要节点验收、单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审核建设单位递交的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工程款支付申请，收集建设单位上报的项目工程款支付报表并存档；项目完成交付使用后，负责建设项目资料存档。参与集团总部各部门、独资和控股子公司及项目公司建设项目的材料现场询价。负责向集团招标采购领导小组汇报招标采购工作情况，组织召开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会议。负责根据集团本部各部门、独资和控股子公司及项目公司递交的项目招标需求申请材料拟定项目招标方案，审核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负责组织开展开标、评标工作。负责处理招标过程中发生的投诉、复评等突发情况并提请招标采购领导小组会议集体研究相关事项。负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相关管理办法，审核集团本部各部门、独资和控股子公司及项目公司招标采购限额以下建设项目服务单位的资质、业绩以及费用。负责招标采购工作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及招标采购备案资料的管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项目代建单位编制的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招标文件等文件进行原则性审查，监督项目代建单位合法合规开展招标投标工作，接收代建单位提交的招标结果备案。参与招标采购项目各环节的验收工程。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11、监察室

监督检查公司及下属企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执行情况以及上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确保政令畅通；协助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廉洁从业宣传教育工作，督促检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等情况；对公司及下属企业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贯彻民主集中制、加强作风建设、依法行

使职权、“三重一大”事项研究和廉洁从业情况，以及工程项目、大宗物资采购招投标等活动开展纪律督查和专项检查；负责管理派驻各下属子公司监察员的管理和考核工作，并督促和指导日常事务性工作；接待和受理对公司及下属企业党组织、党员和领导干部违反党纪、政纪行为举报并对其违反党纪政纪的行为向公司纪委提出处理建议；受理公司及下属企业党员和干部职工不服党纪政纪处分的申诉；承办行政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交办的有关工作；完成其他交办的工作任务。

（三）公司独立性

发行人是企业法人，有独立的法人财产，享有法人财产权，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发行人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的各项经营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同业竞争现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的进行经营活动，顺利组织开展各项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未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方面已实行独立，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处任职。发行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的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人员交叉任职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规范运作，发行人控股股东依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管理部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严格分开，不存在控

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独立核算、独立财务决策、单独纳税，有独立会计体系和独立银行账户。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控股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上无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对各业务部、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发行人子公司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共有 13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详情见下表：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一级子公司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1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6.67	300,000.00
2	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90.94	228,700.00
3	上饶市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64	12,100.00
4	上饶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0.00
5	上饶市上投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
6	上饶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6	162,000.00
7	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0
8	上饶市市域旅游轨道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
9	上饶市之道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0
10	上饶市上投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00	70,000.00
11	上饶市农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0.00	100,000.00
12	上饶市绿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00	100,000.00
13	海南上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二）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6	319,264.94
华熙上旅国际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46.00	100.00
婺源县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7.00	50,000.00
上饶市产融发展有限公司	40.00	50,000.00
华熙上旅全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6.00	100,000.00
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47.37	16,600.00
江西汉氏联合干细胞科技有限公司	30.00	7,800.00
上饶市中科创业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30.31	15,000.00
上饶市三清山田园牧歌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24.99	12,000.00
万年县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7.00	10,000.00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7.37	13,150.00
上饶市北控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6.53	8,680.00
上饶市印象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40	5,000.00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	48.33	3,200.00
上饶市城瑞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7.37	3,000.00
上饶市中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38	2,800.00
江西国云科技有限公司	36.38	1,000.00
江西中科云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92	1,000.00

上述参股子公司中暂无对发行人收入占比较高、资产占比较高影响重大的参股企业或其他对企业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并拥有相应的人才储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已履行法律、法规的程序性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的董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聂玉平	男	1966年	董事长	2020年1月-2023年1月
高磊	男	1975年	法定代表人、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月-2023年1月
夏旭涛	男	1962年	董事	2019年9月-2022年9月
黄海	男	1971年	董事	2021年2月-2024年2月
胡保才	男	1962年	董事	2021年9月-2024年9月
丁毅	男	1962年	董事	2022年2月-2025年2月
江小波	男	1965年	董事	2022年2月-2025年2月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施文洲	男	1968年	董事	2020年1月-2023年1月
魏翔	男	1965年	职工董事	2021年9月-2024年9月
段建能	男	1965年	董事	2020年1月-2023年1月
余祖华	男	1965年	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2、公司的监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吴狄臻	男	1987年	监事	2021年9月-2024年9月
王黎贤	男	1987年	监事	2020年8月-2023年8月
吕超	女	1987年	职工监事	2021年9月-2024年9月
陈教伟	男	1985年	职工监事	2022年2月-2025年2月

3、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高磊	男	1975年	总经理	2020年1月-2023年1月
颜红华	女	1968年	助理总经理	2022年3月-2025年2月
彭斌	男	1968年	副总经理	2022年2月-2025年2月
邓泳	男	1967年	副总经理	2022年2月-2025年2月
黄志强	男	1969年	副总经理	2020年8月-2023年8月
孙德洲	男	1975年	副总经理	2020年8月-2023年8月
乐正林	男	1963年	财监办主任	2022年2月-2025年2月
诸文泉	男	1968年	董事会秘书	2021年5月-2023年5月
钟继伟	男	1986年	财务部负责人	2021年9月-2024年9月

在公务员兼职方面，董事段建能同时担任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发行人部分董监高成员为公务员，是由公司国资性质及经营目的所决定的，其代表出资人履行公司经营决策及监督职能，未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均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公务员法》等相关要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份和债券情况。

根据《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胡伟勋同志免职的通知》（饶国资字〔2022〕1号）文件的通知，免去胡伟勋同志董事职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

签署日暂未完成工商变更，亦未委派任命新董事。目前公司经营未因上述人员缺位受到重大影响，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期债券发行构成重大影响及实质性障碍。

根据《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李刚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饶府字〔2022〕7号）文件的通知，免去史海辉同志监事会主席职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暂未完成工商变更，亦未委派任命新监事会主席。目前公司经营未因上述人员缺位受到重大影响，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期债券发行构成重大影响及实质性障碍。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由上饶市人民政府出资，受市政府直接领导，为上饶市最重要、最大的国有企业集团，公司结合上饶市长期发展规划，以市场化的运作，通过对上饶市优势资产进行整合，主要从事上饶市国有资产、城建、旅游、水业、金融、交通、航空等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发行人是上饶市国资体系的核心和中坚，业务范围涵盖国资运营、城建、旅游、水业、金融、交通、航空、住宿餐饮、绿色、农垦、医疗、教育、实业等方面。发行人进行多板块经营产业布局，经营业务多元化有利于降低单一业务的经营风险。2021年度，发行人不存在某类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或毛利润占比大于或等于50%的情形，因此行业分类为综合类。

2019-2021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15,608.96万元、1,342,532.29万元和1,533,068.97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代建项目收入	153,669.59	10.02%	322,609.95	24.03%	442,657.18	43.59%
商品销售收入	39,785.24	2.60%	25,680.86	1.91%	32,190.26	3.17%
餐饮收入	3,376.18	0.22%	3,430.58	0.26%	3,629.98	0.3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客房收入	1,679.86	0.11%	1,771.38	0.13%	1,533.90	0.15%
污水处理收入	2,840.67	0.19%	2,144.43	0.16%	1,065.95	0.10%
旅游服务收入	14,720.87	0.96%	12,548.64	0.93%	20,973.90	2.07%
营运收入	5,323.93	0.35%	10,468.26	0.78%	17,482.56	1.72%
供水收入	2,023.57	0.13%	9,681.28	0.72%	9,373.50	0.92%
安装收入	4,272.37	0.28%	4,857.77	0.36%	3,415.14	0.34%
租金收入	20,331.13	1.33%	19,699.61	1.47%	28,614.51	2.82%
利息收入	86,674.72	5.65%	73,702.85	5.49%	47,869.46	4.71%
土地开发收入	17,559.22	1.15%	11,500.00	0.86%	9,483.69	0.93%
工程回购收入	22,458.45	1.46%	14,950.00	1.11%	11,347.00	1.12%
工程款收入	198,220.24	12.93%	222,260.53	16.56%	177,518.73	17.48%
车辆通行费收入	5,134.67	0.33%	3,716.89	0.28%	4,439.46	0.44%
房地产销售收入	45,099.80	2.94%	34,316.81	2.56%	2,205.06	0.22%
光伏发电收入	27,247.80	1.78%	26,324.39	1.96%	35,896.17	3.53%
供应链管理业务	184,156.91	12.01%	225,883.43	16.83%	92,345.50	9.09%
航空运营收入	13,542.45	0.88%	13,773.58	1.03%	13,773.58	1.36%
农垦土地租赁收入	-	-	15,520.32	1.16%	17,444.20	1.72%
信贷业务	7,451.14	0.49%	15,625.17	1.16%	14,202.26	1.40%
融资租赁业务	25,587.21	1.67%	22,984.34	1.71%	18,949.90	1.87%
资金占用费收入	9,215.85	0.60%	6,986.66	0.52%	4,237.66	0.42%
测设费收入	1,854.13	0.12%	1,253.70	0.09%	1,560.90	0.15%
监理费收入	979.54	0.06%	1,351.06	0.10%	1,060.81	0.10%
太阳能发电收入	60.70	0.00%	67.07	0.00%	-	-
信息服务收入	4,165.12	0.27%	2,060.22	0.15%	-	-
检测费收入	1,049.88	0.07%	154.21	0.01%	-	-
保理业务	596.81	0.04%	1,600.47	0.12%	-	-
有色金属加工	198,931.72	12.98%	86,015.47	6.41%	-	-
有色金属贸易	9,284.38	0.61%	37.05	0.00%	-	-
铝合金模板行业	13,730.97	0.90%	5,303.52	0.40%	-	-
净水剂	-	-	67.50	0.01%	-	-
会展服务收入	281.23	0.02%	105.53	0.01%	-	-
文创产品销售	2,122.78	0.14%	16.98	0.00%	-	-
材料贸易	291,056.12	18.99%	53,887.13	4.01%	-	-
移动信息服务	25,661.58	1.67%	13,045.02	0.97%	-	-
保险产品服务	25,084.93	1.64%	19,236.81	1.43%	-	-
钢材销售收入	12,760.52	0.83%	15,519.47	1.16%	-	-
土地整理	2,830.19	0.18%	2,525.47	0.19%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建造合同收入	-	-	33,370.62	2.49%	-	-
管理服务收入	521.83	0.03%	5,380.78	0.40%	-	-
劳务服务收入	1,333.81	0.09%	1,094.78	0.08%	-	-
其他	-	-	1.70	0.00%	2,337.70	0.23%
水费收入	12,084.43	0.79%	-	-	-	-
停车费收入	88.34	0.01%	-	-	-	-
租车	338.71	0.02%	-	-	-	-
公务用车收入	1,498.78	0.10%	-	-	-	-
修车收入	2,153.29	0.14%	-	-	-	-
担保收入	6,708.20	0.44%	-	-	-	-
发电收入	1,691.59	0.11%	-	-	-	-
住宿	402.92	0.03%	-	-	-	-
咨询服务收入	709.33	0.05%	-	-	-	-
二维码收入	1,231.30	0.08%	-	-	-	-
充电收入	1,130.82	0.07%	-	-	-	-
能源环保收入	14,363.97	0.94%	-	-	-	-
食材配送收入	445.03	0.03%	-	-	-	-
渔业服务	74.96	0.00%	-	-	-	-
沥青销售收入	3,789.71	0.25%	-	-	-	-
租赁	2,304.76	0.15%	-	-	-	-
课程活动	3.09	0.00%	-	-	-	-
物业收入	1,371.60	0.09%	-	-	-	-
合计	1,533,068.97	100.00%	1,342,532.29	100.00%	1,015,608.96	100.00%

2019-202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0.40%、7.33%及 8.48%。最近三年发行人各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最近三年各业务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代建项目收入	5.23%	6.54%	6.98%
商品销售收入	-0.08%	3.21%	6.72%
餐饮收入	27.98%	0.81%	56.31%
客房收入	23.76%	83.35%	-45.79%
污水处理收入	21.62%	35.14%	-38.80%
旅游服务收入	4.35%	9.53%	21.63%
营运收入	-187.41%	-84.97%	-6.27%
供水收入	44.66%	36.78%	40.4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装收入	8.91%	23.59%	34.48%
租金收入	72.52%	80.94%	61.71%
利息收入	1.90%	-56.80%	-71.83%
土地开发收入	13.04%	13.04%	90.15%
工程回购收入	13.04%	13.04%	16.67%
工程款收入	6.78%	13.70%	6.43%
车辆通行费收入	62.92%	43.77%	68.38%
房地产销售收入	17.99%	14.64%	9.82%
光伏发电收入	19.82%	17.42%	24.93%
供应链管理业务	3.05%	0.43%	1.48%
航空运营收入	-36.69%	-30.14%	-20.35%
农垦土地租赁收入	-	100.00%	100.00%
信贷业务	100.00%	37.94%	75.87%
融资租赁业务	68.80%	67.18%	74.36%
资金占用费收入	48.52%	70.08%	55.35%
测设费收入	30.93%	26.18%	38.40%
监理费收入	100.00%	34.10%	16.86%
太阳能发电收入	38.23%	44.10%	-
信息服务收入	34.40%	-19.08%	-
检测费收入	100.00%	34.10%	-
保理业务	62.97%	89.66%	-
有色金属加工	7.07%	8.13%	-
有色金属贸易	4.99%	2.48%	-
铝合金模板行业	20.94%	19.66%	-
净水剂	-	17.43%	-
会展服务收入	-19.74%	-302.71%	-
文创产品销售	-0.53%	57.77%	-
材料贸易	0.13%	0.19%	-
移动信息服务	8.62%	12.39%	-
保险产品服务	5.11%	3.79%	-
钢材销售收入	7.02%	5.48%	-
土地整理	100.00%	100.00%	-
建造合同收入	-	12.63%	-
管理服务费收入	94.73%	-6.58%	-
劳务服务收入	4.07%	5.04%	-
其他	-	100.00%	79.93%
水费收入	42.38%		
停车费收入	100.0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租车	-41.46%		
公务用车收入	-2.36%		
修车收入	-5.85%		
担保收入	98.94%		
发电收入	95.28%		
住宿	-45.36%		
咨询服务收入	-134.17%		
二维码收入	100.00%		
充电收入	22.81%		
能源环保收入	21.64%		
食材配送收入	-123.82%		
渔业服务	-66.38%		
沥青销售收入	-34.68%		
租赁	100.00%		
课程活动	53.41%		
物业收入	-64.26%		
合计	8.48%	7.33%	10.40%

2019-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达到10%以上的业务板块包括代建项目板块、工程项目板块、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有色金属加工板块、材料贸易板块。2019-2021年度，发行人上述板块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1 年主要业务板块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代建项目板块	153,669.59	145,632.27	8,037.33	5.23%
工程项目板块	198,220.24	184,786.71	13,433.53	6.78%
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	184,156.91	178,547.68	5,609.23	3.05%
有色金属加工板块	198,931.72	184,858.59	14,073.14	7.07%
材料贸易板块	291,056.12	290,667.07	389.05	0.13%
合计	1,026,034.59	984,492.31	41,542.28	4.05%

2020 年主要业务板块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代建项目板块	322,609.95	301,519.34	21,090.60	6.54%
工程项目板块	222,260.53	191,801.93	30,458.60	13.70%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	225,883.43	224,909.70	973.73	0.43%
有色金属加工板块	86,015.47	79,018.76	6,996.70	8.13%
材料贸易板块	53,887.13	53,785.38	101.75	0.19%
合计	910,656.51	851,035.12	59,621.39	6.55%

2019 年主要业务板块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代建项目板块	442,657.18	411,757.68	30,899.50	6.98%
工程项目板块	177,518.73	166,104.26	11,414.47	6.43%
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	92,345.50	90,979.38	1,366.12	1.48%
有色金属加工板块	-	-	-	-
材料贸易板块	-	-	-	-
合计	712,521.41	668,841.32	43,680.09	6.13%

1、主营业务收入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15,608.96 万元、1,342,532.29 万元、1,533,068.97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代建项目板块、工程项目板块、有色金属加工板块、材料贸易板块、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为主，2019 年至 2021 年上述板块收入合计占总收入比重为 70.16%、67.84%和 66.93%，公司每年代建收入一般于四季度集中确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326,923.33 万元，增幅为 32.19%，主要系发行人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收入增加以及新增铝业板块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190,536.68 万元，增幅为 14.19%，主要系发行人有色金属加工业务板块和材料贸易业务板块收入增加。

2、主营业务成本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公司主营业成本分别为 910,014.77 万元、1,244,121.18 万元、1,403,137.20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2020 年比 2019 年增加 334,106.41 万元，增幅为 36.71%，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成本增加，且 2020 年新增铝业板块所致，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保持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2021 年比 2020 年增加 159,016.01 万元，增幅为 12.78%，主要为有色金属加工业务板块和材料贸易业务板块成本增加，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保持一致。

3、毛利润及毛利率

从毛利润来看，2019年、2020年、2021年公司毛利润分别为105,594.18万元、98,411.11万元、41,542.28万元，呈下降态势。从毛利润率来看，2019年、2020年、2021年公司毛利润率分别为10.40%、7.33%、4.05%，呈下降态势。2019年，发行人毛利润率较高的土地出让业务未产生收入导致基础设施建设毛利润率有所下降，另外收入占比较高的供应链管理业务因仍处于业务拓展阶段导致成本较高毛利润率较低影响发行人整体毛利率。2020年，发行人部分板块毛利润及利润率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有所下降导致整体毛利润及毛利率出现下降。2021年，发行人新增较多净利润较低的业务，且收入占比较高的工程项目收入降低导致毛利率下降。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发展规划

发行人作为上饶市最重要、最大的国有企业集团，自成立以来，始终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通过市场化运作，统筹经营相关的政府性资源，在促进上饶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了良好的作用。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代建项目板块、工程项目板块、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有色金属加工板块、材料贸易板块。

（一）代建项目板块

代建项目板块业务由发行人一级子公司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饶城投代建项目主要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在委托代建模式下，上饶城投与委托方签订《委托代建协议》，由上饶城投负责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建设资金由上饶城投垫付。委托方按照委托代建协议及项目建设进度支付项目代建款（即工程总投资金额，不包括融资利息）和一定比例工程建设服务费。账务处理方面，公司按照委托代建协议及项目建设进度，按照支出加成一定比例确认代建工程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项目施工过程主要是上饶城投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外包给有资质的专业施工企业。上饶城投对外进行项目公开招投标，施工单位中标后开展施工，项目开工后，施工单位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上饶城投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经上饶城投审查同意后将一定比例的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施工单位。上饶城投负责整个工程的项目管理，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对竣工项目进行财务决算，再上报委托方，由委托方对竣工项目的财务决算进行审定。2019年、2020年、2021年上饶城投实现代建项目收入分别为442,657.18万元、322,609.95万元及153,669.59万元。

截至 2021 年末代建项目板块主要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已投资金额	已回购金额	已确认收入
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部	38.97	80.17	10.05	10.73
上饶市城东片区土地一级整理项目部	31.59	36.50	33.36	35.82
2016-2017 年中心城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112.85	113.54	12.85	13.72
上饶市城东片区滨江东路道路及防洪堤景观工程项目部	28.00	10.21	6.08	6.49
上饶师范学校搬迁建设项目部	11.23	10.72	-	-

注：

已投资金额=截至 2021 年末开发成本金额+往年已结转确认的营业成本（如有）

已回购金额=截至 2021 年末已结转确认的营业成本（如有）

已确认收入金额=截至 2021 年末已结转确认的营业收入（如有）

（二）工程项目板块

工程项目板块业务由发行人一级子公司上饶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饶交投工程项目经营模式主要为中标施工，即由项目实施主体对外公开招标施工单位，由上饶交投先期投入资金建设，后期项目实施主体再分期付费给上饶交投。款项结算模式随上饶交投及其子公司与不同项目实施主体签订的合同条款约定而不同。

报告期内，上饶交投及其子公司中标的施工建设项目收入确认情况良好。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上饶交投实现工程款收入分别为 177,518.73 万元、222,260.53 万元及 198,220.24 万元。

截至 2021 年末工程项目板块主要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已投资金额	已确认收入
S206 中樟线弋阳下湾至高家段公路改建工程	8,903.00	8,806.00	1,361.22
G320 沪瑞线弋阳朱坑至圭峰段公路改建工程	85,456.00	27,903.00	13,326.36
鄱阳中学优改工程	7,156.00	7,156.00	3,513.41
鄱阳中学教工安置楼	1,656.00	1,656.00	
三庙前洪曹村秀美乡村建设工程	3,089.00	3,089.00	
鄱阳东湖大厦	951.00	951.00	
G236 芜汕线田畈街至鄱阳县城段工程	79,356.00	77,856.00	52,396.83
G237 济宁线华坛山至石人段路面改造工程	11,880.00	11,880.00	1,818.42
上饶县山头小桥危桥重建工程	155.00	155.00	
上饶县石人乡沿河大道改建工程	756.00	756.00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已投资金额	已确认收入
上饶县县道 X004 姜村至湖村公路杨桥至茗洋关段路面重建工程	545.00	545.00	
上饶县五府山镇金钟山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公路	680.00	680.00	
S207 蛟询线老人桥至石镇公路改建工程	3,960.00	3,960.00	1,107.04
合计	204,543.00	145,393.00	73,523.28

（三）有色金属加工板块

2020 年，发行人完成收购闽发铝业（02578.SZ），主营业务新增有色金属加工板块。闽发铝业的主营业务和产品主要是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和建筑铝模板的研发、生产、销售。闽发铝业是国内行业中较早涉足工业型材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管理层顺应市场变化，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在开拓高端工业铝型材市场的同时，对原有建筑铝型材市场不断深挖需求，充分发挥募投项目节能环保高性能铝合金建筑模板的应用范围。闽发铝业建筑铝型材主要用于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民用建筑、厂房、大型门窗、幕墙装饰公司、门店销售、零星门窗加工等；工业铝型材主要用于电子电器、太阳能、交通运输、家居、卫浴用品、体育用品等。2020 及 2021 年度，有色金属加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86,015.47 万元、198,931.72 万元。

闽发铝业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建筑铝模板为一体的企业，受地区经济发展程度，铝合金型材生产和销售存在明显的区域特征。闽发铝业所在的厦门、漳州、泉州即闽南金三角地区是福建省最大的工业型材需求市场，所处地域拥有众多的应用工业型材和建筑铝型材企业，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和市场优势，同时紧抓国家“一带一路”、自贸区、泉州“海丝”核心区建设等机遇，凭借品牌的认知度和忠诚度以及良好技术和优质服务，建立立足福建，辐射浙江、上海、江西、安徽、湖北、江苏、天津、北京、广东等发达省份的营销网络，并开拓东南亚、南美、东欧及中东地区等国外市场。闽发铝业具体的研发、生产、销售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闽发铝业企业技术中心下属的研发部主要负责研发外观及结构，技术部主要进行铝型材生产技术的开发。闽发铝业在主动优化产品结构的基础上，更加注重产品的功能和质量，使之更加符合客户的实际需求和个性化要求。截至 2021 年末，闽发铝业在标准制修订领域，先后参加国际、国家、行业标准修订 47 项，

拥有国家专利 10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外观专利 14 项。

2、生产模式

闽发铝业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计划部门根据下单情况安排生产指令，生产部门根据生产指令组织生产工作。在生产过程中采购部门加强了对供应商的筛选和考核，严控原材料质量关；品管部建立了以生产前的预控、生产中精细关键点的控制为主，生产后严格检验为辅的质量控制体系；设备部门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修、维护和保养，保证生产开机需求。各个部门相辅相成，严密合作，保证生产顺利进行。

3、销售模式

闽发铝业产品的销售市场包括国内、国外，采取了直销、经销商等多种经营形式，建立从大中城市到城镇完整的销售网络。销售区域覆盖华东、华北、华南，并出口到欧盟、南美洲、东南亚、中东地区等 30 余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在销售中根据产能、资金、营销渠道等现有资源的实际情况、对市场进行合理布局，目前已经形成了以 500 公里最佳销售半径为主（即福建市场），出口市场和华东发达地区（主要指上海、浙江、江苏）并举的良性市场格局。公司的直销模式，直接面对“大客户、大工程”，针对此类客户，公司派出专门的技术团队，发挥公司技术研发优势，充分满足客户需求，在铝型材高端领域建立起自己的品牌。针对其他一些大中城市客户，公司一般采用经销商模式。同时在确保大客户和经销商销售的前提下，专卖店销售模式成为公司多种销售渠道的有益补充。而出口业务方面则主要通过参加国内外的展览会、侨亲人脉、网站宣传及进出口贸易公司等方式，获得客户订单。

（四）材料贸易板块

材料贸易板块属于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隶属于数金投大的业务板块下。

1、经营产品介绍

公司主要经营铜杆、铜线、铜排、铜管、电线电缆等十几种产品。公司本着诚信经营、质量第一、共同获利的原则，长期以来凭借良好的资信、至诚的信誉与多家企业建立了紧密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如：上海羿

景贸易有限公司、江西省越兴铜业有限公司、浙江浙里仓储服务有限公司、无锡市雄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等企业。

表：2021 年贸易业务前五大上游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采购金额
1	上海羿景贸易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62,726.30
2	上海曲如实业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10,998.27
3	宜兴市全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3,183.51
4	浙江浙里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2,590.71
5	江西省越兴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2,517.84
合计			82,016.63

表：2021 年贸易业务前五大下游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销售金额
1	无锡市雄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36,058.76
2	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16,890.14
3	潞安宏泰新型铜材科技宜兴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14,828.16
4	山西潞安宜泰铜材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铜杆/电解铜	8,308.45
5	楚雄源泰矿业有限公司	铜杆/电解铜	5,469.76
合计			81,555.27

2、经营模式介绍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进行采购加工，公司通过多年合作的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上游供应商较为稳定。上游供应商一般会要求公司以电汇或银承的方式支付，与上游主要供应商的账期均在 1 个月左右。

(2)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为铜加工企业，公司在收到客户订单后 3 日内进行发货，对合作时间长的客户采用先发货后收款方式，收款以电汇及银承为主，账期在 3-6 个月左右，客户关系稳定，对于新合作客户采用先收货款再发货模式，货款结算方式以现金、银行承兑汇票为主。

(3) 盈利模式

先寻找下游客户，根据客户需求向上游供应商询价，按照供应商的报价加上

一定的加工费用及佣金做为对下游客户的报价,同时与上下游客户签订购销合同,锁定价差。在该种模式下,公司以销定采,库存较少,也不存在仓单质押情况,经营风险较小。企业生产原材料主要为采购铜杆、电解铜等,经加工处理后向下游客户销售,模式可概括为公司通过采购原材料,加工生产后销售获取利润,从原材料采购到加工生产、发货,整个生产周期在 15-20 天左右,采购上游主要使用银承及现金电汇支付,账期在 15-30 天;下游销售主要结算方式为银承及现金结算,账期在 15-30 天以内。并与上下游形成了稳健的合作闭环,原材料会受市场波动而价格有所浮动,但因公司根据下游企业需求出发往上配置生产、原材料采购,并通过上下游签订合同锁定了价格与利润,故原材料波动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小,实现了有效的成本控制和风险控制。

(4) 结算模式

代采代销业务模式:接受核心企业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与核心企业指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垫付资金进行采购,采购完成后将采购货物一次性或分批次销售给下游企业的业务模式。待下游企业履行合同后按垫付资金成本收取年化 10%业务综合费。

企业库存托盘模式:为核心企业采购货物垫付货款后,将货物放入指定仓库,同时寻找下游销售企业与下游企业签订销售合同,向下游企业收取垫付货款 15%的保证金,采购完成后根据下游企业的需求将采购货物一次性或分批次销售给下游企业的业务模式。待下游企业履行合同后按垫付资金成本收取年化 10%业务综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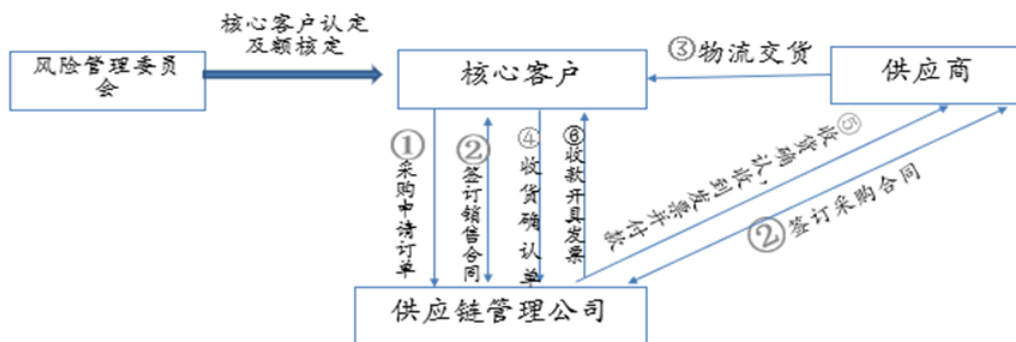
(五) 供应链管理业务板块

供应链管理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江西金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饶市数金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2019 年新增供应链管理业务,主要是针对晶科能源的上下游做供应链管理。该部分为贸易融资业务收入,有真实的贸易背景,有自偿特性,计入供应链管理收入。

供应链管理的主要业务模式分为采购端业务模式和销售端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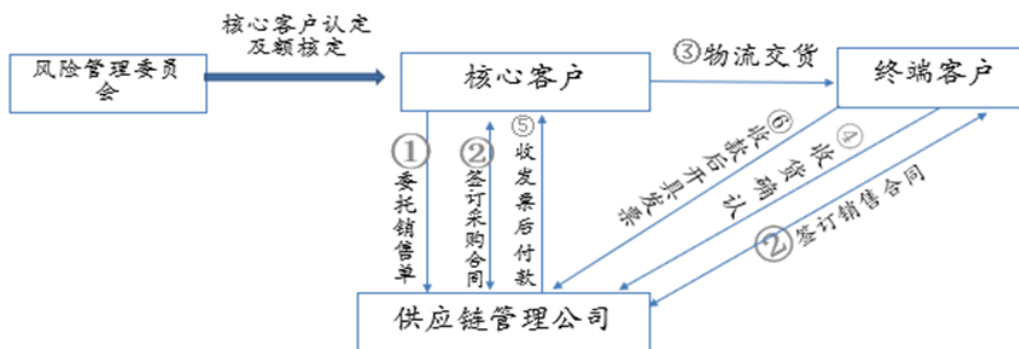
采购端业务模式:

采购端业务模式



销售端业务模式：

销售端业务模式



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客户和供应商情况如下：

表：2021 年度供应链管理业务前五大客户明细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	销售金额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阳极铜	82,571.00
江西庞鑫实业有限公司	铜杆	61,061.00
江西博能上饶线材有限公司	铜杆	10,705.00
江西汉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铜杆	26,833.00
上饶市晋邦贸易有限公司	阳极铜	4,815.00
合计		185,985.00

表：2021 年度供应链管理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明细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产品	采购金额
江西金叶大铜科技有限公司	铜杆、阳极铜	145,518.00

供应商名称	产品	采购金额
江西瑞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杆	22,213.00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杆	10,602.00
江西省越兴铜业有限公司	铜杆	3,737.00
江西省金洋铜业有限公司	铜排	3,670.00
合计		185,740.00

（六）发行人的发展规划和目标

发行人根据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的“要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的重要指示，结合公司具体实际，明确了发展战略目标，理清了发展具体思路，努力在转型发展的进程中，按照“市场化运作、专业化发展、多元化经营”的指导思想，通过大力整合和经营现有板块、积极探索和涉足其他优质板块等手段，构建多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做强做实。

公司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为构建上投集团“1+N”架构，即上投集团本部加上城投集团、国资集团、上旅集团、水业集团、数金投集团、交建集团、上绿集团、医投集团、农垦集团、酒店集团等一级子公司。通过合并重组、增资扩股及并购等方式将上投集团打造成按现代企业制度管理，治理结构科学，产权明确清晰，投融资实力强劲的市属国企航母，迈进国内同类企业前列。

公司具体发展规划如下：

1、进一步做大做强资产规模。公司的持续发展，离不开优质经营性资产的持续整合注入。公司将进一步整合土地、矿产、特许经营权等经营性资产、资源，通过做大资产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进一步厚植集团发展根基。

2、持续推进转型发展。公司将积极转变思想、转换思维，在扛起主责、抓好主业的同时，充分发挥投资运营企业的专业化作用和 AAA 融资发展的统筹作用，坚持立足长远做企业，积极转型发展，围绕大数据、大旅游、大健康、大物流等新经济、新业态，开拓优质项目，在确保城市战略落地的同时，实现自身业务发展。此外，积极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投资入股、联合投资、重组等多种方式，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优势互补，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增强国有经济的带动作用。

3、持续增强融资能力。一方面，巩固原有融资渠道。认真学习研究国家的

金融改革政策，超前做好政策承接配套，发挥集团优势，加大融资力度，择优选择金融机构开展合作，努力降低融资成本，确保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另一方面，创新融资模式。在市委、市政府和金融、国资监管部门的指导下，积极探索多元化的融资模式，逐步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融资网络，使集团在股权、债权性资金，长期、短期资金，国内、国外资金等各方面协调配合，形成可持续发展模式。

4、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为避免因融资环境收紧、债务集中兑付等因素引发流动性风险，公司将不断强化债务管控。一方面，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对集团本部及各子集团的债务到期时间、债务规模、债务偿还能力、重要经营指标等建立数据库，在统计口径、指标广度、统计频率方面消除分散，利用数据分析做到事前监管。另一方面，统筹加强流动性管理。建立资金运营中心，在全集团内开展资金余缺调度，解决临时性紧急支付，防止风险事件出现。部署现金管理系统，对全集团现金进行统一管理、实时监控。发挥银行信用杠杆作用，与金融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储备必要的应急资本，解决短期流动资金需求等。通过以上措施，科学预测偿还能力，统筹安排资金来源，合理制定偿债措施，切实降低流动性风险。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十、发行人地域经济情况

发行人地域经济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十一、发行人所在区域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情况

发行人所在区域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四节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审计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0）021199 号、中兴华审字（2021）021541 号、中兴华审字（2022）0216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部分内容涉及的 2022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来源于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四、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财务报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货币资金	1,739,364.46	1,993,088.11	2,488,548.31	2,239,79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64.87	6,513.67	16,438.69	-
衍生金融资产	1,819.79	2,064.83	-	-
应收票据	27,874.50	34,856.81	61,702.33	5,000.00
应收账款	1,959,650.08	1,883,371.57	1,806,601.11	1,506,900.91
应收款项融资	2,432.55	550.09	1,150.16	-
预付款项	203,820.07	157,602.82	334,761.58	313,844.49
其他应收款	3,775,035.70	3,670,356.43	3,261,017.05	2,997,334.55
存货	5,740,388.07	5,570,513.87	4,795,106.59	3,637,433.17
合同资产	2,095.63	1,439.56	2,999.0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1,773.93	166,129.37	165,491.92	180,816.38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其他流动资产	277,022.07	276,288.61	334,154.64	67,542.86
流动资产合计	13,909,241.73	13,762,775.75	13,267,971.46	10,948,667.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728,747.93	659,326.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18,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379.00	379.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97.13	8,897.13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7,424.65	766,872.64	3,060.00	-
长期应收款	535,252.24	548,368.81	462,536.76	270,574.33
长期股权投资	304,138.30	304,169.44	255,053.79	240,877.60
投资性房地产	2,625,358.97	2,622,653.32	2,572,166.63	2,638,246.51
固定资产	1,289,204.40	1,287,849.01	1,191,091.80	1,172,312.06
在建工程	1,962,611.93	1,784,762.20	1,391,181.80	767,96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91.63	945.93	157.90	-
使用权资产	882.54	882.54	-	-
无形资产	488,132.09	461,471.61	441,279.86	231,013.43
商誉	144,178.89	144,178.05	136,072.41	-
长期待摊费用	9,581.81	8,928.17	11,129.93	11,32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9.55	7,773.97	4,324.45	2,610.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8,447.04	6,386,477.61	6,285,750.22	6,393,325.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63,230.16	14,334,609.42	13,482,553.49	12,405,572.27
资产总计	28,472,471.89	28,097,385.16	26,750,524.96	23,354,240.22
短期借款	1,004,562.93	995,096.03	967,739.55	913,420.00
应付票据	298,558.41	208,572.33	161,629.08	97,896.07
应付账款	360,269.32	345,064.42	332,343.71	314,076.46
预收账款	46,829.59	3,007.85	157,185.50	68,908.74
合同负债	294,344.58	255,519.74	3,884.36	-
应付职工薪酬	4,779.22	6,652.24	5,591.50	1,525.52
应交税费	223,453.10	235,620.83	193,326.39	136,581.45
其他应付款	654,014.46	647,532.38	535,176.65	710,03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3,151.98	2,512,578.13	2,034,602.07	1,235,348.04
其他流动负债	529,331.74	527,344.43	61,450.54	161,376.64
流动负债合计	5,899,295.34	5,736,988.38	4,452,929.35	3,639,172.50
长期借款	3,186,064.94	3,162,276.54	3,260,414.30	3,140,786.64
应付债券	5,754,581.00	5,622,348.45	5,035,407.18	2,925,486.22
租赁负债	185.83	193.00	-	-
长期应付款	728,587.34	704,556.51	718,146.97	627,569.17
递延收益	1,175.77	1,218.40	4,296.13	1,03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787.31	326,840.58	312,867.48	305,116.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97,382.19	9,817,433.49	9,331,132.06	6,999,991.92
负债合计	15,896,677.53	15,554,421.87	13,784,061.41	10,639,164.42
实收资本	1,045,900.00	1,045,900.00	1,045,900.00	987,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20,000.00	230,000.00	778,061.89	728,061.89
资本公积	5,178,277.09	5,178,126.94	5,131,605.65	4,938,593.11
减：库存股	17,479.83	17,479.83	17,479.83	-
其他综合收益	587,068.83	587,068.83	588,105.92	793,841.64
专项储备	183.38	254.02	392.64	-
盈余公积	49,916.73	50,104.22	48,347.64	44,181.23
未分配利润	715,811.77	682,882.46	615,107.24	578,878.28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7,779,677.98	7,756,856.65	8,190,041.15	8,071,456.14
少数股东权益	4,796,116.38	4,786,106.64	4,776,422.39	4,643,61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75,794.36	12,542,963.29	12,966,463.54	12,715,07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72,471.89	28,097,385.16	26,750,524.96	23,354,240.2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339,731.35	1,587,583.52	1,405,727.26	1,053,583.97
其中：营业收入	339,731.35	1,587,583.52	1,405,727.26	1,053,583.97
二、营业总成本	334,733.41	1,622,585.11	1,428,090.72	1,028,390.71
其中：营业成本	302,574.28	1,420,569.30	1,265,007.28	917,708.98
税金及附加	1,494.58	9,431.96	11,996.64	8,921.09
销售费用	2,395.41	12,218.36	5,793.69	2,966.60
管理费用	15,345.04	87,686.06	73,698.34	60,391.24
研发费用	944.81	4,200.20	2,164.62	-
财务费用	11,979.30	88,479.23	69,430.15	38,402.79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52.99	121,190.85	95,828.79	74,525.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1.13	35,545.39	32,850.45	27,536.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8	48,588.16	69,284.58	25,111.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0,529.59	-2,654.62	2,541.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5.23	-8,293.29	-858.6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24	432.52	217.91	24,149.38
三、营业利润	35,976.00	151,932.45	172,304.99	179,058.21
加：营业外收入	1,381.28	1,974.63	13,657.10	595.58
减：营业外支出	195.43	4,492.79	3,690.79	1,310.45
四、利润总额	37,161.85	149,414.29	182,271.29	178,343.34
减：所得税费用	1,925.78	47,931.15	59,606.24	57,182.67
五、净利润	35,236.07	101,483.14	122,665.05	121,160.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36.07	86,002.41	90,997.95	87,069.86
少数股东损益	-	15,480.73	31,667.10	34,090.8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470.84	1,589,781.54	932,703.11	445,552.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03.64	2.64	191.04	804.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480.14	1,003,621.29	1,512,434.53	1,431,50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1,854.61	2,593,405.48	2,445,328.68	1,877,85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676.53	1,785,064.13	1,688,318.53	968,195.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52.43	82,670.74	43,578.72	32,98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09.46	68,974.92	38,234.86	48,731.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122.81	649,940.98	651,966.29	809,87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161.22	2,586,650.78	2,422,098.39	1,859,78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6.61	6,754.70	23,230.29	18,070.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融资租赁本金	53,109.85	215,081.52	143,552.69	156,911.9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09.88	114,449.01	179,583.00	94,440.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2.46	17,025.21	14,788.46	16,37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46.78	51,486.25	92.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41.38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86.21	208,302.58	525,918.39	19,72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638.40	555,046.48	915,328.78	287,54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7,740.94	308,673.05	1,036,046.30	249,959.09
购买融资租赁设备款	51,532.47	222,130.63	294,973.56	195,31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589.29	224,413.08	294,004.29	286,875.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00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32.06	467,928.20	1,134,827.43	14,50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543.76	1,223,144.96	2,759,851.58	746,65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05.36	-668,098.48	-1,844,522.79	-459,106.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1,152.87	139,357.12	392,551.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0,960.17	5,112,808.41	5,831,266.45	3,737,95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36.88	214,521.00	29,700.00	148,84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197.05	5,398,482.27	6,000,323.57	4,279,352.3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88,101.63	4,031,601.14	2,926,964.82	2,046,820.97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2,013.24	530,736.47	516,436.12	305,992.7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30.62	599,612.42	554,616.95	1,601,14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845.49	5,161,950.03	3,998,017.88	3,953,962.71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1.57	236,532.24	2,002,305.69	325,389.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860.40	-424,811.54	181,013.18	-115,646.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389.94	1,925,201.47	1,744,188.29	1,859,835.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529.54	1,500,389.94	1,925,201.47	1,744,188.2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货币资金	358,161.12	456,489.22	463,884.21	305,068.75
预付款项	1.20	3,001.20	94,060.21	93,107.50
其他应收款	2,556,190.56	2,487,562.21	2,415,357.52	1,871,639.09
其他流动资产	24.33	24.33	24.33	24.33
流动资产合计	2,914,377.21	2,947,076.97	2,973,326.27	2,269,83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	180,600.00	180,600.00	113,000.00	26,6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554,134.52	3,554,183.52	2,715,559.44	2,629,390.96
固定资产	43.73	47.08	71.04	79.51
无形资产	63.65	67.69	9.46	12.41
投资性房地产	77,261.39	77,261.39	75,020.68	75,02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381.25	209,381.25	187,481.25	221,831.62
长期待摊费用	4,629.88	4,638.03	6,365.46	8,287.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6,114.42	4,026,178.96	3,097,507.32	2,961,222.86
资产总计	6,940,491.64	6,973,255.93	6,070,833.59	5,231,062.54
短期借款	270,827.46	277,423.29	226,000.00	19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25.00	425.00	425.00	425.00
应付职工薪酬	23.82	23.82	243.82	510.42
应交税费	8,095.09	8,095.09	7,901.24	7,158.18
其他应付款	470,772.07	470,778.53	397,672.47	365,20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026.86	690,426.86	566,489.60	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527.60	99,527.60	9,991.00	158,582.50
流动负债合计	1,469,697.90	1,546,700.19	1,208,723.13	727,884.98
长期借款	332,040.00	327,040.00	322,100.00	326,100.00
应付债券	2,279,052.27	2,229,656.49	1,851,033.43	1,576,574.72
长期应付款	3,771.57	3,882.68	7,312.36	24,111.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4,863.84	2,560,579.17	2,180,445.79	1,926,785.83

项目	2022年3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负债合计	4,084,561.74	4,107,279.35	3,389,168.92	2,654,670.82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45,900.00	1,045,900.00	1,045,900.00	987,900.00
其它权益工具	170,000.00	180,000.00	530,000.00	480,000.00
资本公积	1,623,831.07	1,623,880.07	1,090,663.32	1,100,310.91
盈余公积	9,945.27	9,945.27	8,188.69	4,022.60
未分配利润	6,253.56	6,251.24	6,912.66	4,158.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929.90	2,865,976.58	2,681,664.68	2,576,39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40,491.64	6,973,255.93	6,070,833.59	5,231,062.5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76.65	71,320.28	57,988.13	30,919.09
其中：营业收入	18,676.65	71,320.28	57,988.13	-
二、营业总成本	18,637.30	133,173.01	69,227.93	46,415.56
其中：营业成本	15,554.90	61,132.22	45,895.48	25,582.43
税金及附加	205.73	962.24	291.09	71.35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621.00	2,689.50	2,505.34	2,330.97
财务费用	2,255.67	68,389.04	20,536.02	18,430.8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其他收益	-	33,430.00	15,080.00	13,580.00
投资收益	-	46,002.93	38,023.68	33,133.72
汇兑损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	39.35	17,580.21	41,863.88	31,217.25
加：营业外收入	13.65	10.80	11.20	-
减：营业外支出	50.68	25.24	210.93	99.62
四、利润总额	2.32	17,565.76	41,664.15	31,117.63
减：所得税费用	-	-	-	6,884.59
五、净利润	2.32	17,565.76	41,664.15	24,233.0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0.21	67,956.27	56,913.66	29,132.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38.06	695,959.85	781,215.91	645,48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668.27	763,916.12	838,129.56	674,61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1.22	90,605.53	47,013.59	24,893.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78	1,508.65	1,067.49	95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63	5,650.17	1,431.21	1,008.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243.64	761,386.65	845,009.45	1,149,78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91.28	859,151.00	894,521.74	1,176,64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3.01	-95,234.88	-56,392.18	-502,02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9,2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2,065.24	8,211.59	10,608.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211.59	290,518.3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276.83	377,929.98	10,608.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24,213.48	18.89	845.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3,438.00	185,900.00	271,849.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20,845.2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7,651.48	906,764.10	272,69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9,374.65	-528,834.12	-262,08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33,410.00	1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280.00	1,626,888.28	1,263,800.00	1,223,779.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280.00	1,626,888.28	1,397,210.00	1,403,779.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3,606.94	1,343,730.25	560,177.50	550,448.93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5,678.16	65,943.48	60,494.74	41,621.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285.10	1,409,673.73	620,672.24	592,07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05.10	217,214.55	776,537.76	811,70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414.7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328.11	-37,394.98	191,311.45	47,59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489.22	463,884.21	272,572.75	224,977.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161.12	426,489.22	463,884.21	272,572.75

(三)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末/1-3月	2021年末/度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资产总计	28,472,471.89	28,097,385.16	26,750,524.96	23,354,240.22
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13,909,241.73	13,762,775.75	13,267,971.46	10,948,667.95
负债合计	15,896,677.53	15,554,421.87	13,784,061.41	10,639,164.42
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5,899,295.34	5,736,988.38	4,452,929.35	3,639,17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75,794.36	12,542,963.29	12,966,463.54	12,715,075.81
营业收入	339,731.35	1,587,583.52	1,405,727.26	1,053,583.97
营业成本	302,574.28	1,420,569.30	1,265,007.28	917,708.98
营业利润	35,976.00	151,932.45	172,304.99	179,058.2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贴收入	32,752.99	121,190.85	95,828.79	74,525.93
利润总额	37,161.85	149,414.29	182,271.29	178,343.34
净利润	35,236.07	101,483.14	122,665.05	121,16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6.61	6,754.70	23,230.29	18,07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05.36	-668,098.48	-1,844,522.79	-459,10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1.57	236,532.24	2,002,305.69	325,389.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860.40	-424,811.54	181,013.18	-115,646.80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3月末/1-3月	2021年末/度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2.36	2.4	2.98	3.01
速动比率（倍）	1.38	1.43	1.90	2.01
资产负债率（%）	55.83	55.36	51.53	45.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18	0.86	0.85	0.8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5	0.27	0.30	0.2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1	0.06	0.06	0.05
净资产收益率	0.28%	0.80%	0.96%	1.03%
总资产收益率	0.12%	0.37%	0.49%	0.57%
EBITDA（亿元）	-	40.45	35.90	29.8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0.76	0.70	0.98

注：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成本/总资产平均余额；
- 7、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8、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9、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10、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七、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八、关联交易情况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九、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发行人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十、受限资产情况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及拟发行的“2022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出具了《2022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一）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近年来，上饶市经济发展速度很快，经济实力很强；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且业务构成较为多元，得到了股东及相关各方的大力支持。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公司全部债务增长较快，资产流动性较弱，资金来源对筹资活动依赖较大。综合考虑，东方金诚认为公司的偿债能力极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预计上饶市经济实力将不断增强，公司作为上饶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本运营主体，主营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且业务构成较为多元，能够继续得到股东及相关各方的支持，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优势

1、上饶市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工业经济实力在光伏、新能源和有色金属等产业的驱动下得以提升，第三产业发展迅速，综合经济实力很强；

2、公司从事的工程建设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优势，同时还从事公用事业服务、旅游服务、国资运营和数字金融服务等经营性业务，业务构成较为多元；

3、公司作为上饶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在增资、资产划拨和财政补贴等方面得到了股东及相关各方的大力支持。

（三）关注

1、公司全部债务增长较快且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考虑到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预计未来有息债务将进一步增长；

2、公司资产中非流动资产及变现能力较弱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大，资产流动性较弱；

3、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对波动较大的往来款及主营业务回款存在依赖，投资

性现金流持续净流出，资金来源对筹资活动依赖较大。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和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制度，东方金诚将在“2022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密切关注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实施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或债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跟踪评级期间，东方金诚将向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送跟踪评级联络函并在必要时实施现场尽职调查，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应按照联络函所附资料清单及时提供财务报告等跟踪评级资料。如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能提供相关资料导致跟踪评级无法进行时，东方金诚将有权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将根据监管要求披露和向相关部门报送。

（五）发行人历次主体评级情况

发行人信用评级历史情况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其他与发行人有关的信用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3月末，公司在主要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为851.10亿元，实际已使用额度501.89亿元，未使用授信额349.21亿元，公司主要授信情况见下表：

截至2022年3月末公司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	1,344,800.00	997,080.00	347,720.00
2	光大银行	843,000.00	463,500.00	379,500.00
3	农业发展银行	669,700.00	428,265.00	241,435.00
4	民生银行	647,000.00	553,450.00	93,550.00
5	工商银行	530,700.00	459,159.50	71,540.50
6	中信银行	528,200.00	273,600.00	254,600.00
7	农业银行	501,500.00	104,800.00	396,700.00
8	兴业银行	479,000.00	139,348.00	339,652.00
9	江西银行	360,000.00	118,716.00	241,284.00
10	北京银行	329,600.00	76,700.00	252,900.00

序号	贷款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11	九江银行	245,300.00	118,664.16	126,635.84
12	交通银行	240,800.00	185,500.00	55,300.00
13	华夏银行	190,800.00	58,500.00	132,300.00
14	平安银行	190,000.00	60,000.00	130,000.00
15	上饶银行	177,500.00	122,500.00	55,000.00
16	渤海银行	175,000.00	150,000.00	25,000.00
17	进出口银行	158,000.00	118,000.00	40,000.00
18	浙商银行	150,000.00	118,900.00	31,100.00
19	邮储银行	139,100.00	139,100.00	0.00
20	建设银行	116,000.00	46,000.00	70,000.00
21	广发银行	105,000.00	103,800.00	1,200.00
22	上饶农商行	91,900.00	22,282.00	69,618.00
23	招商银行	85,200.00	61,300.00	23,900.00
24	赣州银行	89,700.00	41,500.00	48,200.00
25	中国银行	52,000.00	12,000.00	40,000.00
26	浦发银行	30,000.00	0.00	30,000.00
27	厦门国际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28	南洋商业银行	20,000.00	18,000.00	2,000.00
29	瑞金光村大镇银行	700.00	700.00	0.00
30	江淮银行	499.70	499.70	0.00
	合计	8,510,999.70	5,018,864.36	3,492,135.34

(二) 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的情况。

(三) 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1、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债券余额	是否公开发行
1、企业债							
22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2-03-30	3+2	2027-03-30	15	15	是
21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1-03-30	5	2026-03-30	10	10	是
20 上投集团债	上投集团	2020-03-09	7	2027-03-09	20	20	是
22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22-06-08	7	2029-06-08	11	11	是
22 饶城投债 02	上饶城投	2022-08-12	7	2029-08-12	10	10	是
20 饶城投绿债 02	上饶城投	2020-08-26	7	2027-08-26	7	7	是
20 饶城投绿债	上饶城投	2020-07-29	7	2027-07-29	10	10	是
18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8-12-26	7	2025-12-26	18	14.4	是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	上饶国资	2022-07-27	7	2029-07-27	11	11	是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债券余额	是否公开发行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	上饶国资	2022-01-27	7	2029-01-27	5	5	是
16 上饶国资债	上饶国资	2016-01-29	7	2023-01-29	11.8	2.36	是
合计					128.80	115.76	
2、公司债							
22 上投 02	上投集团	2022-06-17	3+2	2027-06-17	17	17	否
21 上控 01	上投集团	2021-12-10	3+2	2026-12-10	10	10	是
21 上投 D3	上投集团	2021-10-21	1	2022-10-21	5	5	否
20 上投 02	上投集团	2020-03-12	3+3+3+3	2032-03-12	10	10	否
20 上投 01	上投集团	2020-01-09	3+3+3+3	2032-01-09	10	10	否
19 饶投 01	上投集团	2019-09-27	3+2	2024-09-27	20	20	否
19 上投 02	上投集团	2019-07-12	3+3+3+3	2031-07-12	10	9.23	否
PR 上投 01	上投集团	2019-04-29	3+3+3+3	2031-04-29	20	18.46	否
21 上城 D2	上饶城投	2021-11-29	1	2022-11-29	18.5	18.5	否
21 上城 07	上饶城投	2021-10-29	3+2	2026-10-29	15	15	否
21 上城 D1	上饶城投	2021-09-27	1	2022-09-27	5	5	否
21 上城 06	上饶城投	2021-09-07	3+2	2026-09-07	8	8	否
21 上城 05	上饶城投	2021-03-19	3+2	2026-03-19	11	11	否
21 上城 03	上饶城投	2021-02-26	2+1	2024-02-26	10	10	否
21 上城 02	上饶城投	2021-01-29	3+2	2026-01-29	3	3	否
21 上城 01	上饶城投	2021-01-29	2+1	2024-01-29	6	6	否
20 上城 01	上饶城投	2020-07-08	3+2	2025-07-08	21	21	否
19 上饶 01	上饶城投	2019-08-22	3+2	2024-08-22	21	21	否
21 饶资 02	上饶国资	2021-07-06	3+2	2026-07-06	7	7	否
21 饶资 01	上饶国资	2021-03-02	3+2	2026-03-02	8	8	否
20 饶资 01	上饶国资	2020-10-27	3+2+2	2027-10-27	14.5	14.5	否
19 国资 01	上饶国资	2019-08-19	2+2+1	2024-08-19	4.5	4	否
20 上数 02	上饶金控	2020-05-07	3+2	2025-05-07	7	7	否
20 上数 01	上饶金控	2020-03-03	3+2	2025-03-03	8	8	否
20 上饶 01	上饶交投	2020-07-10	3	2023-07-10	8	8	否
合计					277.50	274.69	
3、中期票据							
22 上饶投资 MTN002	上投集团	2022-08-30	5	2027-08-30	10	10	是
22 上饶投资 MTN001	上投集团	2022-04-08	3	2025-04-08	10	10	是
20 上饶投资 MTN003	上投集团	2020-11-03	3+N	2023-11-03	5	5	是
20 上饶投资 MTN002	上投集团	2020-07-31	5	2025-07-31	10	10	是
20 上饶投资 MTN001	上投集团	2020-05-22	5	2025-05-22	5	5	是
18 上饶投资 MTN001	上投集团	2018-08-06	5	2023-08-06	20	20	是
22 上饶城投 MTN002	上饶城投	2022-06-17	3	2025-06-17	20	20	是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债券余额	是否公开发行
22 上饶城投 MTN001	上饶城投	2022-05-10	3	2025-05-10	15	15	是
21 上饶城投 MTN002	上饶城投	2021-07-28	3	2024-07-28	8	8	是
21 上饶城投 MTN001	上饶城投	2021-04-29	3	2024-04-29	12	12	是
20 上饶国资 MTN001	上饶国资	2020-04-03	5	2025-04-03	10	10	是
18 上饶国资 MTN001	上饶国资	2018-02-08	3+2	2023-02-08	12	12	是
合计					137.00	137.00	
4、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2 上饶投资 PPN002	上投集团	2022-07-15	3	2025-07-15	10	10	否
22 上饶投资 PPN001	上投集团	2022-01-21	3+2	2027-01-21	5	5	否
21 上饶投资 PPN004	上投集团	2021-09-10	3+2	2026-09-10	10	10	否
21 上饶投资 PPN003	上投集团	2021-07-20	3	2024-07-20	5	5	否
21 上饶投资 PPN002	上投集团	2021-06-25	3	2024-06-25	5	5	否
21 上饶投资 PPN001	上投集团	2021-06-07	3	2024-06-07	10	10	否
20 上饶投资 PPN001	上投集团	2020-06-19	5	2025-06-19	10	10	否
18 上饶投资 PPN005	上投集团	2019-01-02	3+2	2024-01-02	10	7	否
18 上饶投资 PPN002	上投集团	2018-10-24	3+2	2023-10-24	10	7.75	否
18 上饶投资 PPN001	上投集团	2018-03-19	3+2	2023-03-19	2	0.05	否
22 上饶城投 PPN003	上饶城投	2022-03-16	2	2024-03-16	10	10	否
22 上饶城投 PPN002	上饶城投	2022-02-25	1	2023-02-25	15	15	否
22 上饶城投 PPN001	上饶城投	2022-01-17	3+2	2027-01-17	5	5	否
21 上饶城投 PPN001	上饶城投	2021-01-21	2+1	2024-01-21	2	2	否
20 上饶城投 PPN004	上饶城投	2020-12-24	2+1	2023-12-24	13	13	否
20 上饶城投 PPN003	上饶城投	2020-12-10	3+2	2025-12-10	5	5	否
20 上饶城投 PPN002	上饶城投	2020-06-24	3	2023-06-24	20	20	否
20 上饶城投 PPN001	上饶城投	2020-06-12	3	2023-06-12	20	20	否
20 上饶国资 PPN001	上饶国资	2020-02-20	3+2	2025-02-20	8	8	否
合计					175.00	167.80	
5、短融及超短融							
22 上饶城投 CP001	上饶城投	2022-08-26	1	2023-08-26	15	15	是
22 上饶国资 SCP001	上饶国资	2022-07-07	0.7397	2023-04-03	10	10	是
22 上饶投资 CP001	上投集团	2022-04-15	1	2023-04-15	10	10	是
合计					35.00	35.00	
5、境外债							
上饶投资 4.3%	上投集团	2020-01-16	3	2023-01-16	\$5	\$5	否
上饶城投 4.375%	上饶城投	2020-10-21	3	2023-10-20	\$3	\$3	否
合计					\$8	\$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未处于违约或者

延迟支付本息的状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债券外，发行人已获批未发行债券包括20亿元公募公司债券，10亿元短期融资券，45亿元中期票据；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已获批未发行债券包括5亿元短期融资券，25亿元中期票据；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已获批未发行债券包括15亿元私募债，15亿元中期票据；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获批未发行债券包括8亿元私募债。

本次债券为发行人合并口径第9次申报企业债券，母公司口径第2次申报企业债券。发行人合并口径已获得的企业债券批文的发行及存续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债券余额	是否公开发行
10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0.7.15	7	2017.7.15	10	0	是
12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2.9.10	7	2019.9.10	13	0	是
16 上饶国资债	上饶国资	2016.1.29	7	2023.1.29	11.8	2.36	是
18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8.12.26	7	2025.12.25	18	14.4	是
20 上投集团债	上投集团	2020.3.9	7	2027.3.9	20	20	是
20 饶城投绿债	上饶城投	2020.7.29	7	2027.7.29	10	10	是
20 饶城投绿债 02	上饶城投	2020.8.26	7	2027.8.26	7	7	是
21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1.3.30	5	2026.3.30	10	10	是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	上饶国资	2022.1.27	7	2029.1.27	5	5	是
22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2.3.30	3+2	2027.3.30	15	15	是
22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22.6.8	7	2029.6.8	11	11	是
22 饶城投债 02	上饶城投	2022.8.12	7	2029.8.12	10	10	是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	上饶国资	2022.7.27	7	2029.7.27	11	11	是
合计					151.80	115.76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债券外，发行人合并口径不存在已批复未发行企业债券。

除发行人外，上饶市级平台公司还包括上饶创新发展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上饶创投”）。根据WIND系统，上饶创投截至2021年末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分别为816.25亿元、447.49亿元，2021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为78.17亿元、12.95亿元。截至目前，上饶创投已发行未兑付的企业债券余额为7.00亿元（包括15赣和济债余额1.00亿元、18赣和济小微债01余额6.00亿元，发行主体为

江西和济投资有限公司，系上饶创投全资子公司，简称“和济投资”，上饶创投不存在已批复未发行企业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饶市级平台公司企业债券发行及存续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	发行金额	债券余额	是否公开发行
10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0.7.15	7	2017.7.15	10	0	是
12 赣和济债	和济投资	2012.9.4	7	2019.9.4	10	0	是
12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2.9.10	7	2019.9.10	13	0	是
15 赣和济债	和济投资	2015.12.17	7	2022.12.17	5	1	是
16 上饶国资债	上饶国资	2016.1.29	7	2023.1.29	11.8	2.36	是
18 赣和济小微债 01	和济投资	2018.11.27	3+1	2022.11.27	6	6	是
18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18.12.26	7	2025.12.25	18	14.4	是
20 上投集团债	上投集团	2020.3.9	7	2027.3.9	20	20	是
20 饶城投绿债	上饶城投	2020.7.29	7	2027.7.29	10	10	是
20 饶城投绿债 02	上饶城投	2020.8.26	7	2027.8.26	7	7	是
21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1.3.30	5	2026.3.30	10	10	是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	上饶国资	2022.1.27	7	2029.1.27	5	5	是
22 上投集团债 01	上投集团	2022.3.30	3+2	2027.3.30	15	15	是
22 饶城投债	上饶城投	2022.6.8	7	2029.6.8	11	11	是
22 饶城投债 02	上饶城投	2022.8.12	7	2029.8.12	10	10	是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	上饶国资	2022.7.27	7	2029.7.27	11	11	是
合计					172.80	122.76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债券外，上饶市级平台公司不存在已批复未发行企业债券。

2、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情况

(1) 16上饶国资债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16年1月29日发行了“2016年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6上饶国资债”），发行规模为11.8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4.65%，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2.36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16年1月29日发行的“16上饶国资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1.80亿元，其中，3.30亿元用于上饶市奥体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凤山花园）建设项目、6.00亿元用于上饶市棚户区改造（桐子坞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2.50亿元用于上饶市茶圣中路棚户区（茶圣花园）改造项目。

（2）18饶城投债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18年12月26日发行了“2018年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简称“18饶城投债”），发行规模为18.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5.45%，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4.4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18年12月26日发行的“18饶城投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亿元，其中4.50亿元用于上饶市城镇综合管廊（吴楚大道、稼轩大道、天佑大道段）、9.00亿元用于上饶市城镇综合管廊（天佑大道西段、明叔路、经七路、陶侃路及五三大道东延伸段）、4.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20上投集团债

发行人于2020年3月9日发行了“2020年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0上投集团债”），发行规模为20.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3.87%，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20.00亿元。

发行人于2020年3月9日发行的“20上投集团债”，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亿元，其中18.00亿元用于上饶国际精准医疗中心建设项目、2.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4）20饶城投绿债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0年7月29日发行了“2020年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简称“20饶城投绿债”），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4.97%，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0.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0年7月29日发行的“20饶城投绿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亿元，其中5.00亿元用于上饶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项目、5.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5）20饶城投绿债02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0年8月26日发行了“2020年第二期上饶市城市

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简称“20饶城投绿债02”），发行规模为7.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5.05%，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7.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0年8月26日发行的“20饶城投绿债02”，募集资金人民币7.00亿元，其中3.50亿元用于上饶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程项目、3.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6）21上投集团债01

发行人于2021年3月26日发行了“2021年第一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1上投集团债01”），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期限5年，票面年利率为4.99%。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0.00亿元。

发行人于2021年3月26日发行的“21上投集团债01”，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10.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7）22上饶国资专项债01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22年1月25日发行了“2022年第一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简称“22上饶国资专项债01”），发行规模为5.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4.78%，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5.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22年1月25日发行的“22上饶国资专项债01”，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亿元，2.50亿元用于上饶中心城区地下智能化停车场建设项目，2.50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8）22上投集团债01

发行人于2022年3月30日发行了“2022年第一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2上投集团债01”），发行规模为15.00亿元，期限3+2年，票面年利率为4.00%。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5.00亿元。

发行人于2022年3月30日发行的“22上投集团债01”，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亿元，6.35亿元用于连心安置小区建设项目，6.15亿元灵湖安置小区建设项目，2.5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2.5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1.45亿元用于安置房项目建设。

（9）22饶城投债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2年6月8日发行了“2022年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2饶城投债”），发行规模为11.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5.20%，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1.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2年6月8日发行的“22饶城投债”，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亿元，其中5亿元用于龙潭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龙潭星城），3亿元用于上饶市城东佳苑安置小区二期建设项目，3亿元用于上饶市棚户区改造（磨湾景苑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10）22上饶国资专项债02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22年7月27日发行了“2022年第二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简称“22上饶国资专项债02”），发行规模为11.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4.40%，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1.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国资于2022年7月27日发行的“22上饶国资专项债02”，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亿元，其中9.50亿元用于上饶中心城区地下智能化停车场建设项目，1.50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11）22饶城投债02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2年8月12日发行了“2022年第二期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2饶城投债02”），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期限7年，票面年利率为4.58%，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期债券未兑付本金余额为10.00亿元。

发行人子公司上饶城投于2022年8月12日发行的“22饶城投债02”，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亿元，其中4亿元用于龙潭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龙潭星城），3亿元用于上饶市城东佳苑安置小区二期建设项目，3亿元用于上饶市棚户区改造（磨

湾景苑安置小区) 建设项目。

三、发行人信用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违约或其他重大违约的情况，发行人未被纳入失信黑名单。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 (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注册文件；
- (二) 《2022 年第二期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 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四)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五) 江西盛义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六) 债权代理协议；
- (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八)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二、查询地址

(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磊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凤凰中大道 667 号广信大厦

联系人：许庆姿

联系地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凤凰中大道 667 号广信大厦

联系电话：0793-8089885

传真：0793-8089897

邮政编码：334000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人：耿华、房蓓蓓、吕宏图、宋寿全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96

传真：010-65608445

邮编：100010

(二)此外，投资者还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http://cjs.ndrc.gov.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上互联网网址所登载的其他内容并不作为**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一部分。

如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